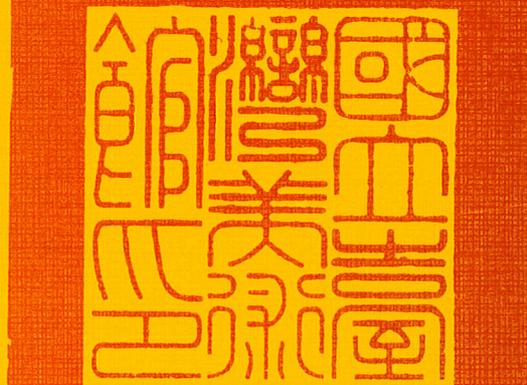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中央 政府 總 預 算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單位預算

國立臺灣美術館 編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 單位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壹、預算總說明	頁次
一、現行法定職掌.....	1- 6
二、104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一)104 年度施政目標.....	7- 9
(二)104 年度績效指標.....	10- 12
(三)104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13- 15
(四)預算說明.....	15- 18
三、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02)年度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分析.....	19- 24
(二)上(103)年度已過期間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	25- 28
貳、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29- 30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31- 33
參、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35- 41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一)一般行政.....	42- 43
(二)美術館業務.....	44- 50
(三)生活美學館業務	
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51- 54
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55- 57
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58- 60
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61- 63
(四)第一預備金.....	64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66- 69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70- 71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72- 73

六、人事費分析表.....	75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76- 77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79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80- 81
十、轉帳收支對照表.....	83
十一、捐助經費分析表.....	85- 88
十二、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89
十三、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90- 91
十四、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92- 93
十五、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94- 95
十六、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96- 97
十七、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98-100
十八、委辦經費分析表.....	102-103
十九、立法院審議 10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104-111

#### 肆、附錄

國立臺灣美術館分預算.....	附錄一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分預算.....	附錄二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分預算.....	附錄三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分預算.....	附錄四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分預算.....	附錄五

# 預算總說明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 一、現行法定職掌

依據中華民國一百年六月二十九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10000135151 號令制定公布之國立臺灣美術館組織法規定。

#### (一)機關主要職掌

本館職掌包括美術作品之研究發展、展覽、蒐藏、考據鑑定、推廣美術教育、美術圖書資料之蒐集整理、及結合美術資源並推展生活美學等業務。本館掌理下列事項：

1. 美術史、美術理論與美術技法之研究及發展。
2. 美術作品展覽、國際美術作品交流及展示服務管理。
3. 美術作品之徵集蒐藏、考據鑑定、分類登記、整理、保存及修護。
4. 美術教育之推廣與規劃、美育推廣專輯及書刊之編印。
5. 美術圖書資料之蒐集、整理、保存、利用及服務等相關業務。
6. 結合美術資源並推展生活美學。
7. 所屬生活美學機構之督導、協調及推動。
8. 其他有關美術業務推動事項。

#### (二)內部分層業務

本館置館長 1 人、副館長 1 人、主任秘書 1 人。並設下列組、室，分別掌理下列事項：

1. 研究發展組：
  - (1) 美術史、美術理論、美術技法及教育發展之研究。
  - (2) 學術研究與交流計畫之擬訂、規劃及執行。
  - (3) 各項研究專案計畫研擬開發、資料蒐集及分析。
  - (4) 館藏文物之研究及譯述。
  - (5) 本館美術學術出版品、臺灣美術史料與作家文物之蒐集統合規劃、編印及出版。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 (6) 生活美學之研究發展。
- (7) 其他有關研究發展事項。

2. 展覽組：

- (1) 美術作品之展覽及館際美術作品之交流。
- (2) 國際美術交流展覽。
- (3) 各項展覽主題之策劃及執行。
- (4) 展覽業務之協調及聯繫。
- (5) 展示設計之規劃及執行。
- (6) 展品、展場與展示器材之安全維護及管理。
- (7) 生活美學之展覽規劃。
- (8) 其他有關展覽事項。

3. 典藏管理組：

- (1) 美術作品之徵集蒐藏、詮釋研究、考據鑑識、分類編目、檢視登錄、財產管理、著作財產權管理、圖像管理。
- (2) 典藏與保存業務之策劃與執行、協調及聯繫。
- (3) 典藏品活用與保存修復相關展覽、研習、專輯編輯及執行。
- (4) 典藏管理系統規劃、數位內容資料建置及維護。
- (5) 典藏庫房設備規劃與設置、環境安全及清潔維護。
- (6) 科學檢測與分析、保存、維護及修復。
- (7) 生活美學之典藏管理。
- (8) 其他有關典藏管理事項。

4. 教育推廣組：

- (1) 美術教育之推廣與規劃、美育推廣專輯及書刊之編印。
- (2) 推廣教育專案活動之策劃與執行、協調及聯繫。
- (3) 推廣教育學習課程之規劃及執行。
- (4) 導覽服務之規劃及執行。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 (5) 志工之招募、管理及培訓業務。
  - (6) 推廣學習空間器材之維護及管理。
  - (7) 生活美學之教育推廣。
  - (8) 其他有關教育推廣事項。
5. 圖書資料組：
- (1) 美術圖書資料之蒐集、編目、主題分析與書目檔建置及運用管理。
  - (2) 圖書資料閱覽空間維運、讀者服務、資料典藏管理與閱讀延伸活動規劃及執行。
  - (3) 圖書資料業務之策訂與執行、協調及聯繫。
  - (4) 出版品國內外交換業務之規劃及執行。
  - (5) 數位資源之建置及維運管理。
  - (6) 生活美學之圖書資料管理。
  - (7) 其他有關圖書資料事項。
6. 秘書室：
- (1) 研考、法制、文書、檔案、印信、出納、庶務、採購、財產管理、機電設備及營繕工程。
  - (2) 工友（含技工、駕駛）之管理。
  - (3) 不屬其他各組、室事項。
7. 人事室掌理本館人事事項。
8. 政風室掌理本館政風事項。
9. 主計室掌理本館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 (三) 分預算機關

#### 國立新竹、彰化、臺南、臺東生活美學館

##### 1. 主要職掌

- (1) 生活美學、文化藝術展演、文化創意產業及社區營造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等業務之推廣、調查、研究、編輯及出版。

- (2) 社會教育之發展、研習及推廣。
- (3) 前二款業務之人才培育及活動輔導。
- (4) 其他有關區域生活美學推動事項。

**2. 內部分層業務**

各美學館置館長 1 人、秘書 1 人。並設下列各組室，分別掌理下列事項：

(1) 研究發展組：

- A. 生活美學、社會教育、文化藝術展演、文化創意產業及社區營造等相關活動之策劃及執行。
- B. 前款業務之調查、研究、編輯及出版。
- C. 前二款相關文物之典藏管理。
- D. 其他有關研究發展事項。

(2) 推廣輔導組：

- A. 生活美學、社會教育、文化藝術展演、文化創意產業及社區營造等相關活動之輔導與人才訓練、研習之策劃及執行。
- B. 美學館志工之訓練及管理。
- C. 其他有關推廣輔導事項。

(3) 行政室：

- A. 秘書、總務、資料管理、研考、法制及公關。
- B. 其他支援服務事項。

(4) 人事管理員：依法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5) 主計員：依法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四) 組織系統圖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五) 預算員額說明表

單位：人

機關名稱	職員	工友	技工	駕駛	約僱	合計
國立臺灣美術館	57	5	30	3	25	120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19	2	1			22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19	2	1			22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	18	1	1	1		21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17	2				19
合計	130	12	33	4	25	204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 二、104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館以促進國際、藝術交流，激盪藝術新視野及多元領域的美術研究，探討臺灣美術的在地脈絡，藉由藝術相關議題的策劃性或主題性展覽，展現臺灣視覺藝術發展的趨勢與特色，推動藝術美學教育；積極充實美術文獻及數位藝術館藏，有效建立影音史料保存機制；建構歷屆亞洲藝術雙年展與國際合作交流機會，拓展視覺藝術國際能見度。

辦理村落文化發展暨推廣計畫及價值產值化計畫，本館將以視覺藝術資產推動文化平權與社會藝術教育發展，藉由美術館各項展示、研究、典藏資源，發展美育推廣活動，及促進科技與藝術有機交流，創造數位藝術發展資源，提供良好的藝術學習環境，推動社會藝術人文發展；生活美學館亦將各項藝文活動帶入村落，凝聚社區、活絡地方，達成村村有藝文之目標，讓村落民眾亦能享受藝文的涵養。

#### (一) 104 年度施政目標

依據行政院104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村落文化發展暨推廣計畫」與「價值產值化-文創產業價值鏈建構與創新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館未來發展需要，編定104年施政計畫，其目標與執行重點如下：

##### 1. 保存美術文化資產與藏品活化運用：

(1) 經典藝術作品典藏：從美術史脈絡體系、年度重要展覽等蒐藏臺灣及亞洲代表性藝術家作品，並推動「當代藝術資產應用發展計畫」，以徵集與評選方式購藏臺灣當代藝術與青年藝術家作品，建構臺灣當代藝術體系典藏的豐富性。

(2) 典藏品研究建置：強化藏品編目資料的正確性，並以臺灣美術史發展脈絡研究與分析典藏品資料，建立蒐羅購藏名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單，與厚實典藏品詮釋資料，建立多面向之研究整合型資料庫。

- (3) 藏品維護保存落實：落實典藏品點檢作業及狀況檢視與登錄，並建立維維護級數，依畫況需要予以適當維護、修復、裝裱，及保護盒製作等。
- (4) 藏品活化運用：多樣性主題之典藏相關展覽策劃，並持續藏品數位化作業，推動數位內容加值開發，擴展加值運用的層面及生活美學影響力。

### 2. 激勵現代美術創作：

密切觀察年輕世代藝術工作者動向之青年藝術購藏，並以研究論述為基礎，探討臺灣美術的在地脈絡，藉由藝術相關議題的策劃性或主題性展覽，展現臺灣視覺藝術發展的趨勢與特色，同時引介臺灣藝術家，創造與國際藝壇對話的機會，積極面對全球化與在地化的相關議題，在以分享為基礎的共識上，規劃國際交流展，將臺灣藝術推介至國際舞台，以展覽的內容及品質促進國際友人對臺灣藝術的認識，並提升臺灣藝術的國際能見度。

### 3. 促進國際美術交流：

辦理國際、兩岸學術交流，積極開拓藝術，成為了解生活世界與視覺文化多元思維的原動力之一，展現臺灣視覺藝術發展的趨勢與特色；以臺灣美術學術論壇、學術研討會、藝術家研究講座，激盪更深入的美術研究風氣，梳整臺灣藝術系譜所涵構的內在質地與發展脈絡，以此創造更多與國際藝壇對話的機會，建立與亞洲國家藝術交流的平台，並爭取與更多美術館簽訂姊妹館合作機會，加強與亞洲國家美術交流，邁向更專業且國際化的藝術社教服務。

### 4. 培養國民美術素養，提高國民生活品質：

以視覺藝術資產推動文化平權與社會藝術教育發展，藉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由美術館各項展示、研究、典藏資源，發展美術教育推廣活動，提供良好的藝術學習環境，推動社會藝術人文發展。以“分齡、分眾”方式規劃教育服務，建立美術館與一般觀眾、家庭觀眾、學校觀眾、專業與非專業、個人與團體、弱勢族群與偏遠地區學生等藝術資源分享的平台。民眾進館除了參觀展覽外，亦可透過各種形式活動得到不同教育服務，透過跨領域合作及結合館校合作等資源，規劃各類藝術學習，藉由教育活動詮釋藝術內涵，並與更廣泛的美術館觀眾進一步產生連結，鼓勵民眾善用美術館資源，培養藝術欣賞涵養。

5. 提升民眾生活美學素養，厚植觀光資源，帶動產業經濟：
  - (1) 從國人的居家用品、民俗節慶、飲食習慣、環境美學等各個面向中萃取臺灣優質的文化元素，再將優質的文化元素推廣至國人的食、衣、住、行，發掘過去生活的「品味」，提升現在生活的「品質」，創造未來生活的「品牌」，凝塑國人優質生活美學觀的共識，建立臺灣特有的美學生活及價值。
  - (2) 結合與運用各地文化場域，建立終身學習的社區文化：  
辦理區域文化特色調查研究，營造美麗舒適的社區環境；  
辦理「社區文化體驗活動」，擴大社區民眾的文化參與；  
建立資料庫，整合生活美學資訊，創新社區的總體營造；  
培育優質的地方文化服務團隊，促進社區藝文交流；並推動文化創意產業及社區藝術展演等活動，連結文化與觀光，厚植觀光資源，創造高品質的文化生活圈；並使藝文產業能成為打造花東國際觀光城的重要力量，進而帶動相關產業之蓬勃發展。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二) 104 年度績效指標

1.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 鍵 績 效 指 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一 保存美術文化 資產與藏品活 化運用	1 購藏藝術作品	1	統計 數據	購藏件數/年	40 件
	2 辦理臺灣美術主體性相 關研究與出版	1	統計 數據	出版冊數/年	6,000 冊
	3 辦理典藏品點檢作業	1	統計 數據	檢視件數/年	965 件
	4 開發藝術創意資產衍生 產品	1	統計 數據	開發樣式/年	5 樣
二 激勵現代美術 創作	1 培育科技藝術跨域合作 專業人才	1	統計 數據	薦送數位藝術人才 赴國外駐棧創作人 數/年	3 人
三 促進國際美術 交流	1 辦理德國 ZKM 科技媒體 藝術中心交流展、第 17 屆國際版畫雙年展及亞 洲藝術雙年展等國際藝 術交流活動	1	統計 數據	參觀人次/年	320,000 人次
四 培養國民美術 素養，提高國 民生活品質	1 辦理藝術教育活動	1	統計 數據	參與人次/年	130,000 人次
五 提升人文素 養，建置全球 資訊網站	1 國立臺灣美術館全球資 訊網站	1	統計 數據	瀏覽人次/年	850,000 人次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 鍵 績 效 指 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六	藝術扎根，村村有藝文（新竹生活美學館）	1 辦理基層藝文巡迴表演	1	統計數據	基層巡迴表演場次／年	36 場
		2 輔導社區成立藝術團隊	1	統計數據	補助北區九縣市社區數／年	25 處
七	建立藝術行銷推廣平台，拓展書畫藝術創作及欣賞人口（新竹生活美學館）	1 辦理全國徵件	1	統計數據	徵件數／年	4,000 件
		2 辦理拍賣會及公共空間、行動畫廊展售	1	統計數據	拍售率／年	70%
八	生活美學主題展（彰化生活美學館）	1 辦理生活美學主題展及申請展	1	統計數據	展覽檔次／年	23 檔
		2 各項展覽參觀總人數	1	統計數據	參觀展覽人次／年	98,000 人次
九	藝文扎根村里社區（彰化生活美學館）	1 中臺灣參與社區藝文課程及活動總人次	1	統計數據	參與人次／年	20,000 人次
十	長青生活美學大學（臺南生活美學館）	1 高齡者研習活動參與人次	1	統計數據	參與人次／年	3,400 人次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 鍵 績 效 指 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十一 文化創意產業、展演藝術、生活美學研習及推動村落藝文發展（臺南生活美學館）	1 辦理展演及生活美學研習場次	1	統計數據	展演及研習場次／年	330 場次
	2 文創紮根活動參與人數	1	統計數據	參與人次／年	6,200 人次
	3 辦理村落藝文活動場次	1	統計數據	活動場次／年	130 場次
十二 推動藝術生根，厚植觀光資源（臺東生活美學館）	1 文化百老匯活動	1	統計數據	參與人次／年	34,320 人次
	2 生活美學短期研習活動與生活美學系列講座	1	統計數據	參與人次／年	1,000 人次
	3 文創產業補助推廣	1	統計數據	參與人次／年	20,000 人次

2. 共同性績效指標

共同性目標	共 同 性 指 標				
	共同性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一 提升資產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	1 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1	統計數據	(資本門實支數+資本門應付未付數+資本門節餘數)÷(資本門預算數)×100%	98%

註：評估體制

1 指實際評估作業為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三) 104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類別	實施內容
一、美術館業務	美術推展工作	社會發展	<p>一、辦理臺灣美術研究及出版，建構美術資料維運平臺。</p> <p>二、辦理以臺灣美術發展為主軸的各類展覽，引進國外視覺藝術新知，推介國內藝術家參與國際藝壇。</p> <p>三、厚植藝術作品蒐藏維護與多元應用，推動社會藝術教育發展。</p>
二、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社區生活美學、社區文化、特色產業、社區藝術表演活動	社會發展	<p>一、辦理表演藝術活動。</p> <p>二、辦理社區文化相關活動。</p> <p>三、補助國內團體辦理素人記憶資料庫、特色產業、社區藝術表演活動。</p> <p>四、辦理輔導區各志工隊之組訓、輔導與表揚。</p> <p>五、辦理藝術行銷活動。</p> <p>六、辦理各項展覽、生活美學系列講座及相關推廣活動。</p> <p>七、辦理文化創意產業相關推動活動。</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類別	實施內容
四、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社區生活美學、社區營造、社區文化、特色產業及社區藝術展演推廣活動	社會發展	<p>一、辦理各項生活美學相關主題展覽，藝術家申請展覽。</p> <p>二、推展各項生活美學概念、主題講座。</p> <p>三、編印生活美學相關推廣書籍及「生活 app-中臺灣生活美學」季刊。</p> <p>四、推動村落文化發展暨推廣計畫，辦理「村村有藝文」系列活動及「點字書、數位有聲書製作暨閱讀推廣活動」。</p> <p>五、辦理表演藝術社區巡演。</p> <p>六、推動社區營造人才培育活動。</p> <p>七、推展藝術下鄉活動。</p> <p>八、辦理各項生活美學競賽。</p> <p>九、落實泥土化，培力中臺灣社區，並將藝文活動扎根至基層社區。</p>
四、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社區文化、展演藝術暨生活美學推廣活動	社會發展	<p>一、辦理南部地區生活美學、社區營造、文化創意產業及高齡者研習相關活動。</p> <p>二、辦理南部地區生活美學、視覺藝術、表演藝術等相關活動。</p> <p>三、辦理社區生活美學活動之輔導與人才訓練、研習之策劃及執行。</p> <p>四、辦理各項社區藝術巡迴展演活動之輔導、策劃及執行。</p> <p>五、辦理生活美學研習課程及藝文講座。</p> <p>六、結合民間社團、學校、藝文團體辦理地區藝文美學活動。</p> <p>七、辦理視覺藝術與表演藝術之相關活動。</p> <p>八、立案社團經費補助核撥及核銷。</p> <p>九、輔導辦理南部七縣市各項區域藝文美學活動。</p> <p>十、辦理志工組訓及管理。</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類別	實施內容
五、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社區文化暨生活美學研究發展活動、文化藝術暨生活美學推廣活動	社會發展	一、辦理社區營造、社區生活美學、特色產業及村落文化扎根。 二、推動表演藝術、文學及閱讀、電影等文化活動。 三、調查、研究、出版、典藏花東生活美學文物資產。 四、辦理生活美學展覽、講座、研習、在地文化創意產業推廣活動。 五、輔導機關及民間團體辦理村落文化發展活動，建構輔導機制與資源平台。 六、補助並扶植藝文社團辦理社區生活美學活動。

(四) 預算說明

1. 歲入：本館及所屬生活美學館全年度預算數編列 24,768 千元，包括罰款及賠償收入 180 千元（一般賠償收入）、規費收入 5,803 千元（包含資料使用費 72 千元及場地設施使用費 5,731 千元）、財產收入 3,550 千元（包含權利金 3,030 千元及租金收入 520 千元）、其他收入 15,235 千元（其他雜項收入）。
2. 歲出：本館及所屬生活美學館全年度預算數編列 604,652 千元，包括一般行政 141,272 千元、美術館業務 184,741 千元、生活美學業務 277,639 千元（包含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81,792 千元、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71,367 千元、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69,228 千元、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55,252 千元）及第一預備金 1,000 千元。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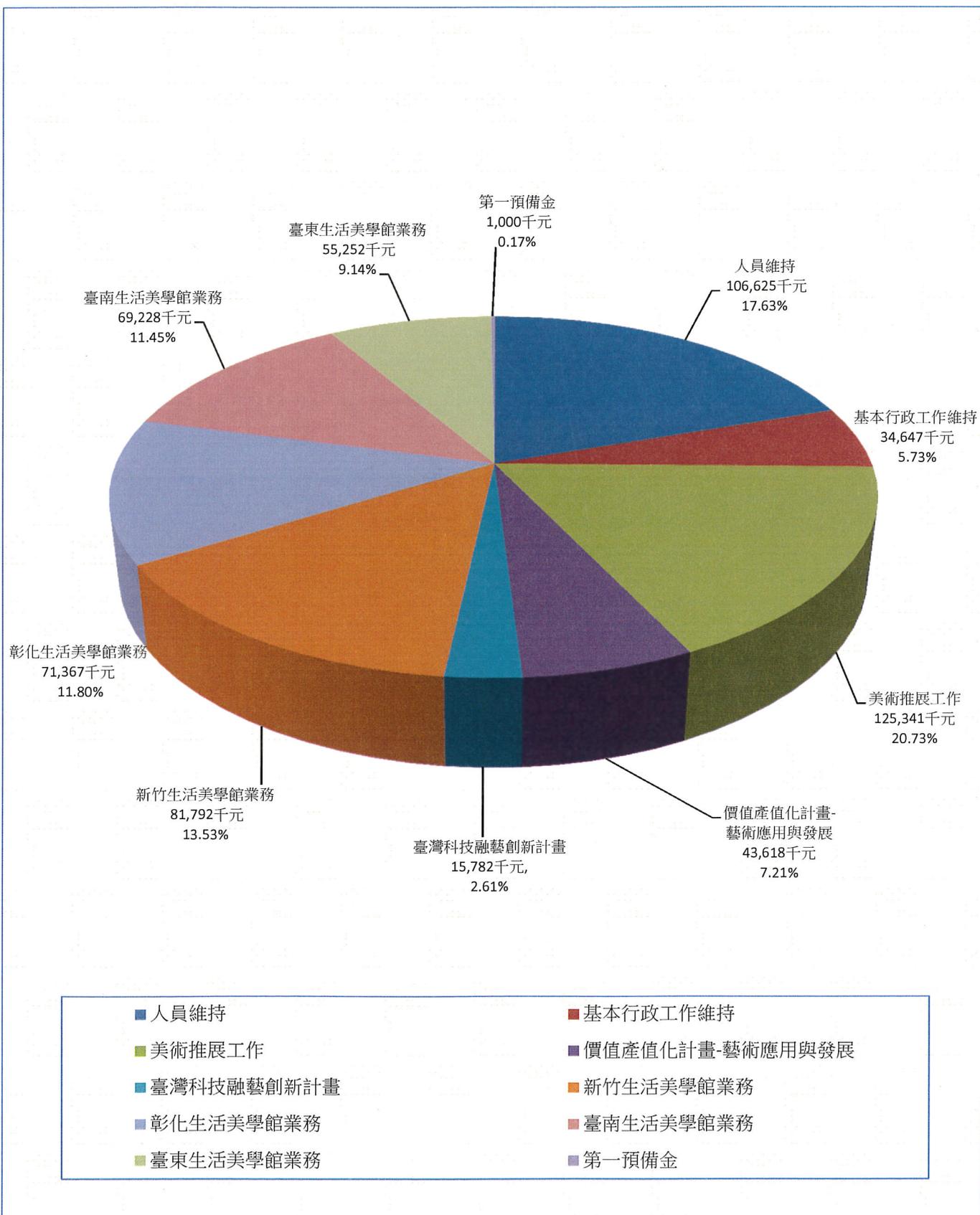
歲出計畫提要與預算配合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承辦單位	全年度預算數			百分比%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537,784	66,868	604,652	100.00
一般行政	人員維持	國立臺灣美術館	106,625	0	106,625	17.63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國立臺灣美術館	29,650	4,997	34,647	5.73
美術館業務	美術推展工作	國立臺灣美術館	94,237	31,104	125,341	20.73
	價值產值化計畫-藝術應用與發展	國立臺灣美術館	33,087	10,531	43,618	7.21
	臺灣科技融藝創新計畫	國立臺灣美術館	14,618	1,164	15,782	2.61
生活美學業務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77,728	4,064	81,792	13.53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69,357	2,010	71,367	11.80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	67,435	1,793	69,228	11.45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44,047	11,205	55,252	9.14
第一預備金		國立臺灣美術館	1,000	0	1,000	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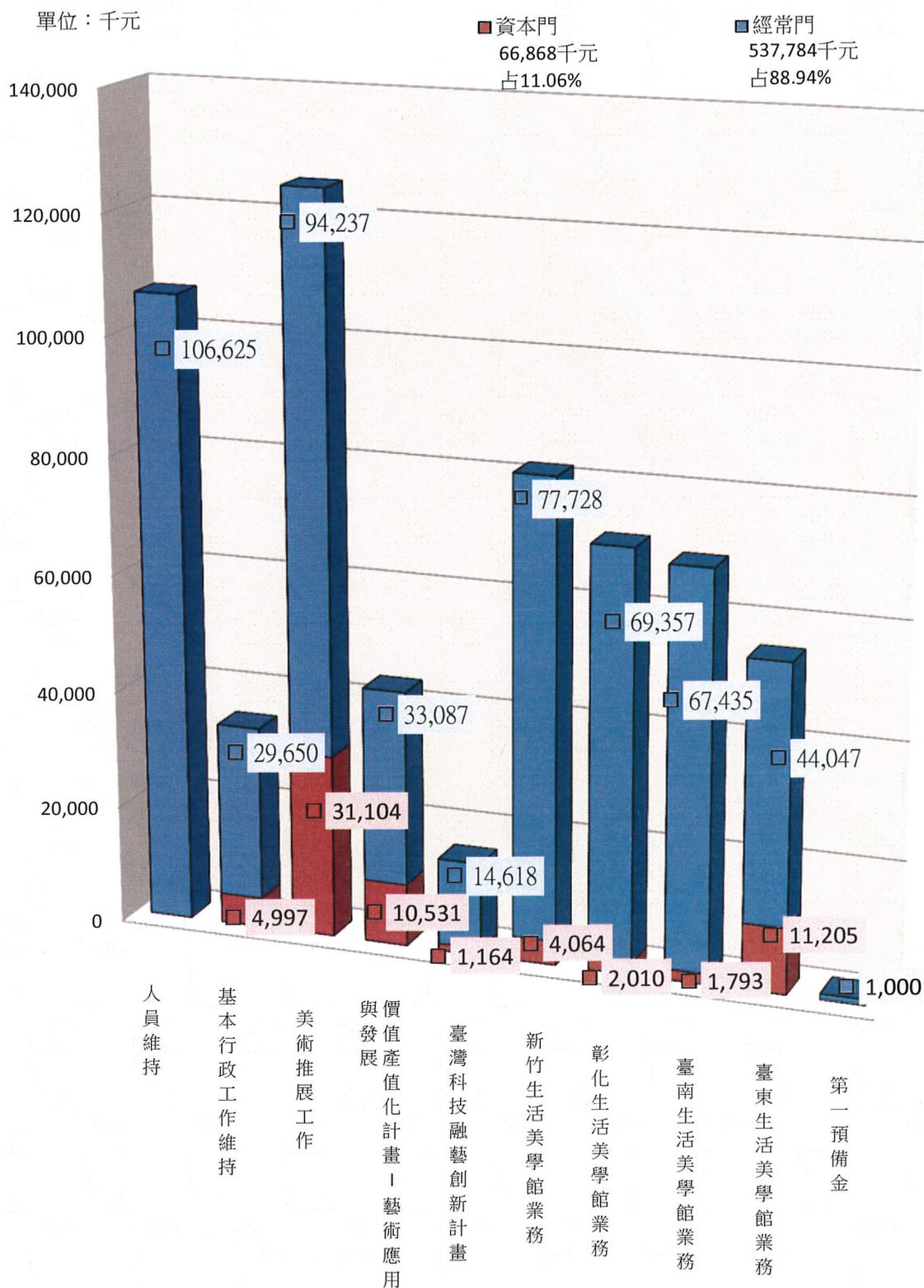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104年度預算各分支計畫分配比例圖

全年度預算數604,652千元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104年度預算各分支計畫經費門比例圖

全年度預算數604,652千元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三、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 前(102)年度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指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落實文化扎根，厚植文化藝術能量	一、辦理臺灣美術系列講座及學術論壇	7,000 人次 /30 場	1. 辦理「世代·分期·個人風格—戰後台灣美術發展學術研討會」、「日常風情—張義雄繪畫藝術學術研討會」等 2 場；「2013 亞洲藝術與策展論壇—策展論壇」1 場；「交互視象—海峽兩岸當代藝術展座談會」、「2013 亞洲藝術與策展論壇—藝術家座談會」等 3 場。 2. 配合展覽主題，辦理藝術講堂及專家現場導賞活動計 24 場。
	二、當代藝術品購藏	50 件	1. 購藏藝術品 26 件及青年藝術家作品 46 件。 2. 獲得交藏作品 179 件及捐贈作品 20 件。
	三、辦理藝術教育活動	150,000 人次 / 1,000 場次	1. 辦理國小學童寒暑假藝術營及兒童遊戲室親子活動(每日 4 場次)，計 180,441 人參與。 2. 辦理繪本區延伸閱讀活動，計 253,906 人參與。 3. 辦理節慶活動推動全民生活美學共 15 場次，計 80,300 人參與。
	四、厚實國內外美術圖書資源館藏	2,500 冊	1. 購藏：中外文圖書 3,177 冊、中外文繪本 266 冊及期刊 162 種、多媒體資料 113 件。 2. 受贈：公私立文化機構、畫廊、畫會及學校機構出版品、博碩士論文等贈書共 1,851 冊，光碟 305 片。
	五、提升兒童藝術美感素養	65 場	辦理弱勢團體、偏遠地區學童邀訪及藝術下鄉活動共 67 場次，6,180 人參與。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年度績效指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提升人文素養，建置全球資訊網站	國立臺灣美術館全球資訊網站	700,000 人次	1. 官網維運：本館網站瀏覽總數為 952,384 人次，共發送 113 次電子報，發送對象 55,866 人。 2. 網路社群經營：本館 FB 粉絲團（自 102 年 5 月 16 日重新營運），總計發布 127 則訊息，按讚人數達 7,985 人。
三、創造數位科技與視覺藝術的跨界結盟	數位科技與視覺藝術跨界創作	3 件	1. 辦理 2013 數位科技與視覺藝術跨界創作補助：「噪咖事務所—Organ Bike 機械管風琴巡遊計畫」及「李文政—眾神降之環島夢」。 2. 為使獲得補助之團隊有穩定創作資源與環境，以製作質量俱佳之作品，經審查委員審核決議，改補助兩案為原則。
四、培育數位藝術專業人才	數位藝術人才培育	3 人	1. 辦理 2013 年數位藝術人才國外駐棧創作補助：胡縉祥及蔡歐寶至荷蘭 V2 駐棧創作。 2. 沈聖博因健康因素取消駐棧。
五、建構臺灣與國際數位藝術交流網絡	辦理國際科技藝術展演活動	100,000 人次	辦理「超級關係—2013 國際科技藝術展」，本展計 267,595 人次參觀。
六、擴大民眾的國際視野及藝術鑑賞能力	辦理 2013 亞洲藝術雙年展及相關學術、教育活動	150,000 人次	1. 辦理「東尼·克雷格—雕塑與繪畫展」、「超越視界—亞科夫·亞剛回顧展」、「在現場—卡帕百年回顧展」、「交互視象—2013 海峽兩岸當代藝術展」及赴韓國首爾市立美術館展出「轉動藝台灣」、赴塞爾維亞佛伊弗迪納當代美術館展出「凝視自由—台灣當代藝術展」等國際性展覽共 6 項。 2. 辦理「返常—2013 亞洲藝術雙年展」，計 244,327 人次參觀。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年度績效指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七、開展國際對話與視野，創造跨國界文化的交流契機；推介臺灣藝術家，提高臺灣能見度	辦理 2013 亞洲藝術雙年展	38 人	辦理「返常—2013 亞洲藝術雙年展」，共邀請來自亞洲地區 20 個國家共 35 位(組)藝術家參與，其中多達 15 組藝術作品係結合台灣不同領域的民眾及專家學者合作創作。
八、藝術扎根，村村有藝文(新竹生活美學館)	一、辦理基層及校園藝文巡迴等表演	50 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辦理「藝傳千里—2013 表演藝術團隊巡迴基層演出活動」至全省 16 縣市辦理 16 場巡演，安排 60 台交通車至偏鄉接送民眾至演藝廳觀賞，計 15,195 人次參與。</li> <li>2. 辦理「藝起來福“easy life”~2013 校園巡迴演出推廣活動」及「搖藝生豐~莫拉克颱風重建區校園巡迴演出推廣活動」巡迴 16 縣市共表演 24 場次，計 48 所學校、10,003 人次參加。</li> <li>3. 辦理「藝起玩樂趣」活動 8 場次，2,840 人次觀賞。</li> <li>4. 辦理「2013 年舞躍大地舞蹈創作比賽」，計有 121 團隊報名，共評選出 30 團隊進入決選，年度大獎 3 名、優選 5 名，參與人數約 750 人，並透過華視轉播擴大民眾參與。</li> <li>5. 辦理「火金姑電影院」巡迴放映露天電影，活動內容含國片電影欣賞及電影相關工作人員映後分享座談，共 10 場次(偏遠地區 9 場及本館廣場)，計 1,480 人參與。</li> <li>6. 辦理「藝起去趕集-102 年度村村有藝文生活美學饗宴活動」，活動內容包含北台灣 25 個村落團隊動、靜態藝文展演，計 3,500 人次參與。</li> </ol>
	二、輔導社區成立藝術團隊	100 處	辦理 101 場次表演藝術及文化推廣活動、輔導 100 個社區成立藝術團隊。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年度績效指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九、建立藝術行銷推廣平台，拓廣書畫藝術創作及欣賞人口（新竹生活美學館）	一、辦理全國徵件	5,000 件	「璞玉發光—102 年藝術行銷」於全國辦理徵件，共計徵得 4,723 件作品，經過兩階段評選，共選出 177 件璞玉佳作。
	二、辦理拍賣會及公共空間、行動畫廊展售	70%	102 年 7 月 13 日至 7 月 25 日於臺北市國軍文藝活動中心藝術一廳及藝術二廳辦理展覽。7 月 27 日上午辦理拍賣會，下午辦理頒獎典禮，拍賣未果之作品，於 7 月 27 日至 8 月 23 日辦理公共空間及行動畫廊展售，合計共售出 110 件作品，拍售率約 62%。
十、生活美學主題展（彰化生活美學館）	一、辦理生活美學主題展及申請展	23 檔	辦理生活美學主題展及申請展共 25 檔(包含館外巡迴展 2 檔次，申請展 6 檔次，生活美學主題展 17 檔次)。
	二、各項展覽參觀總人數	90,000 人次	102 年度參觀人次共達 124,961 人次。
十一、長青生活美學大學（臺南生活美學館）	高齡者研習活動	3,100 人次	全年共開設 102 班，學員 3,417 人次。
十二、文化創意產業（臺南生活美學館）	一、辦理表演及研習場次	50 場	辦理表演及研習場次，共 159 場次。
	二、輔導社區成立創意團隊	20 團隊	輔導社區成立創意團隊，共 20 個團隊。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年度績效指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十三、辦理生活美學運動推展（臺東生活美學館）	一、文化與教育結合推動方案	80 場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補助及輔導高中職社團推動生活美學體驗營共計 10 場次，共 800 人參加。</li> <li>2. 102 年臺東縣各界慶祝青年節「社團饗宴·熱力四射」校園舞蹈大賽活動，共 300 人參加。</li> <li>3. 辦理臺東縣青少年暑期休閒活動-創意漫畫開心成長營，共 50 人參加。</li> <li>4. 辦理國立臺東專校建築科（二專部）第五屆畢業設計展，參觀人數約 400 人。</li> <li>5. 辦理 101 年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優勝作品巡迴展，參觀人數約 420 人。</li> <li>6. 辦理花蓮縣 102 年青少年合歡山生態美學研習營，共 100 人參加。</li> <li>7. 辦理臺東縣海端國小「兒童開心樂團」與鋼琴王子陳冠宇成果發表會，參與人數 140 人。</li> <li>8. 辦理「閱讀新浪潮」臺東場次推廣活動，邀請知名影星林青霞出任「文化大使」，與民眾一同閱讀，分享親近文學與電影的心靈成長樂趣。本次活動約有學生及民眾 500 人參加。</li> </ol>
	二、生活美學工坊藝術家進駐計畫	15,000 人次	生活工坊 102 年徵選「新手感工坊」林秀慧團隊、「綠工業·編染工坊」鄭梅玉團隊、「茶陶工坊」林昭慶團隊進駐，進行創作、傳習與展演，提供多樣化體驗項目，參觀體驗人數約 18,000 人。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年度績效指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十四、以文化走向國際，強化文化交流	2013 亞洲藝術與策展論壇	220 人次	<p>1. 辦理策展論壇及藝術家座談各 1 場次，計 312 人參與。</p> <p>2. 活動報名期間適逢個資法開始實施之際，顧及民眾對於個人資料填寫之疑慮，因此本案活動網路報名僅採本館會員方式報名，以致參與活動人數未達預期，經檢討往後相關活動之報名，將開放所有方式均可報名，以提高民眾參與。</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二) 上(103)年度已過期間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落實文化扎根，厚植文化藝術能量	一、辦理臺灣美術系列講座及學術論壇	103 年度截至 6 月底止推動成果如下： 1. 已完成規劃「第 16 屆國際版畫雙年展座談會」、「臺灣報到—2014 台灣美術雙年展座談會」等 2 場及「臺灣報到—2014 台灣美術雙年展藝術論壇」1 場。 2. 已完成以展覽為主軸規劃藝術講堂及專家現場導賞活動計 8 場。
	二、當代藝術品購藏	1. 已購藏藝術品 5 件及青年藝術家作品 24 件。 2. 已獲得交藏作品 38 件及捐贈作品 7 件。
	三、辦理藝術教育活動	1. 已完成兒童遊戲室（每日 4 場次）親子活動，包含：積木美術館、數位遊戲、DIY 等分區體驗區服務；配合展覽活動辦理「馬年年畫拓印活動」、「簡單的符號會說話-米羅爺爺的線條遊戲」、「就愛找線索-線的認知與人物畫描繪體驗活動」、「與眾不同彩龍舟」、「花畫視野-母親節感恩活動」等活動，計 86,974 人參與。 2. 已完成繪本區延伸閱讀活動，計 135,589 人參與。 3. 已完成元旦「2014 國美館元旦新生活行動」、春節活動「論畫品茗迎新春」、「藝遊同樂-2014 美術節系列活動」、「518 博物館日-國美館尋寶記活動」、「國美 26·愛你一世 103 年館慶活動」等配合重要節慶大型系列活動，約 110,000 人次參與。
	四、厚實國內外美術圖書資源館藏	1. 已購藏：中外文圖書 478 冊、中外文繪本 343 冊及影音視聽資料 25 片。 2. 已受贈：公私立文化機構、畫廊、畫會及學校機構出版品、博碩士論文等贈書共 1,170 冊，光碟 219 片。
	五、提升兒童藝術美感素養	已辦理弱勢團體、偏遠地區學童邀訪及藝術下鄉活動共 19 場次，計 354 人參與。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提升人文素養，建置全球資訊網站	國立臺灣美術館全球資訊網站	1. 官網維運：本館網站瀏覽數已達 675,232 人次，已發送 73 次電子報，發送對象 63,513 人。 2. 網路社群經營：本館 FB 粉絲團已發布 190 則訊息，按讚人數已達 11,817 人。
三、創造數位科技與視覺藝術的跨界結盟	數位科技與視覺藝術跨界創作	已完成 2014 數位科技與視覺藝術跨界創作案「白鷺鷥文教基金會-潮」成果發表審查作業。
四、培育數位藝術專業人才	數位藝術人才培育	已完成 2014 數位藝術人才國外駐棧創作公開徵選複審作業。
五、建構臺灣與國際數位藝術交流網絡	辦理國際科技藝術展演活動	已辦理「媒界探勘展」及「奇幻視界—2014 國際科技藝術大展」，約 100,000 人次參觀。
六、擴大民眾的國際視野及藝術鑑賞能力	辦理第 16 屆國際版畫雙年展、塞爾維亞當代藝術展、第 14 屆威尼斯建築雙年展臺灣館、「女人、小鳥、星星—米羅特展」等及相關學術、教育活動	1. 已完成及展出中之展覽：「女人、小鳥、星星—米羅特展」、「塞爾維亞當代藝術展」、「第 14 屆威尼斯建築雙年展—臺灣館展」等展覽，約 120,000 人次參觀。 2. 已完成規劃之展覽：「第 16 屆國際版畫雙年展」及「台灣美術雙年展」等展覽。
七、開展國際對話與視野，創造跨國界文化的交流契機，提高臺灣能見度	辦理威尼斯建築雙年展	103 年 6 月 4 日赴威尼斯辦理「第 14 屆威尼斯建築雙年展—臺灣館」展覽開幕，預定 103 年 11 月 23 日展覽結束卸展。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八、藝術扎根，村村有藝文（新竹生活美學館）	一、辦理基層及校園藝文巡迴等表演	已辦理 36 場次基層藝文巡迴演出活動，派出 105 交通車次接送偏遠地區民眾，計 13,490 人次參與。
	二、輔導社區成立藝術團隊	已輔導成立 22 個社區藝術團隊。
九、建立藝術行銷推廣平台，拓廣書畫藝術創作及欣賞人口（新竹生活美學館）	一、辦理全國徵件	103 年 4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辦理全國徵件，國、西畫計徵得 3,371 件，錄取 157 件（國畫 83 件、西畫 74 件）。
	二、辦理拍賣會及公共空間、行動畫廊展售	預定 103 年 9 月 20 日辦理拍賣會，9 月 24 日至 10 月 15 日辦理公共空間展售。
十、生活美學主題展（彰化生活美學館）	一、辦理生活美學主題展及申請展	已完成 14 項展覽。
	二、各項展覽參觀總人數	參觀總人數已達 78,663 人次。
十一、長青生活美學大學（臺南生活美學館）	高齡者研習活動參與人次	已辦理長青生活美學大學已開設 71 班 1,738 人次參加。
十二、文化創意產業及推動表演藝術（臺南生活美學館）	一、辦理表演及研習場次	已辦理表演及研習場次，共 148 場次。
	二、文創紮根營隊參與人數	文創紮根營隊參與，共 10 個團隊。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十三、推動藝術生根，厚植觀光資源（臺東生活美學館）	一、生活美學短期研習活動與生活美學系列講座	1. 聘請專業師資開設與生活美學相關之短期研習課程，提供民眾學習進修的機會，鼓勵民眾參與學習，藉以提昇民眾美學素養與生活品質，103年上半年參加人數已達429人次。 2. 邀請學者專家巡迴專題演講並對談，錄製講座內容在網站播放，推廣生活美學的理念，引發國人對美學的重視。103年上半年辦理5場次，參加人數已達570人次。
	二、文創產業補助推廣	生活美學工坊藝術家進駐計畫：於本館設置生活美學工坊，邀請花東地區文化創意工藝家定期進駐創作及示範教學，展售在地特色工藝品，103年上半年參加人數已達8,000人次。
十四、以文化走向國際，強化文化交流	第16屆國際版畫雙年展—藝術家座談	已完成規劃，訂於103年8月17日辦理。

# 主 要 表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款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項	目	節					
			合 計	24,768	22,534	29,432	2,234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0	180	4,752	0	
	193		046140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180	180	4,752	0	
		1	046140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	-	128	-	
		1	0461400201 沒入金	-	-	128	-	前年度決算數係廠商違約沒入履約保證金收入。
		2	0461400300 賠償收入	180	180	4,624	0	
		1	04614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80	180	4,624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5,803	5,332	20,347	471	
	205		056140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5,803	5,332	20,347	471	
		1	05614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5,803	5,332	20,347	471	
		1	0561400305 資料使用費	72	72	1,216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國立臺灣美術館閱覽室辦證費收入。
		2	056140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5,731	5,260	6,556	471	本年度預算數係國立臺灣美術館、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及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場地出借收入。
		3	0561400313 服務費	-	-	12,575	-	前年度決算數係辦理各項研習報名費收入。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3,550	2,760	3,608	790	
	206		076140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3,550	2,760	3,608	790	
		1	0761400100 財產孳息	3,550	2,760	3,404	79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款	科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項	目	節																				
7	202		0761400105	3,030	2,760	3,030	270	本年度預算數係國立臺灣美術館場地委外經營權利金收入。															
			1 權利金																				
			0761400106						520	-	373	520	本年度預算數係國立臺灣美術館員工消費合作社等場地租金收入。										
			2 租金收入																				
			0761400600											-	-	204	-	前年度決算數係變賣廢舊物品收入。					
			2 廢舊物資售價																				
			1100000000																15,235	14,262	726	973	
			其他收入																				
1161400000	15,235	14,262	726	973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1161400900						15,235	14,262	726	973														
1 雜項收入																							
1161400901											-	-	427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期刊缺刊廠商退回貨款及全國美術展書法類金牌獎獎金等繳庫數。								
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161400909																15,235	14,262	298	973	本年度預算數係國立臺灣美術館、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出售出版品、典藏品圖檔使用費及辦理美術研習等收入，其中150千元撥充作為美育推廣活動等經費之用。			
2 其他雜項收入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2	5			0061000000 文化部主管	604,652	641,548	-36,896	1. 本年度預算數141,272千元，包括人事費106,625千元，業務費28,504千元，設備及投資4,997千元，獎補助費1,146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106,625千元，較上年度核實減列人事費3,060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34,64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館舍修繕等經費917千元。
				006140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604,652	641,548	-36,896	
				5361400000 文化支出	604,652	641,548	-36,896	
	1			5361400100 一般行政	141,272	143,415	-2,143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184,741	214,366	-29,625	
	3			5361400500 生活美學業務	277,639	282,767	-5,128	
	1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81,792	86,657	-4,865	1. 本年度預算數81,792千元，包括人事費23,285千元，業務費49,553千元，設備及投資4,064千元，獎補助費4,89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71,367	69,012	2,355	<p>：</p> <p>(1)人員維持費23,285千元，較上年度核實減列人事費235千元。</p> <p>(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1,55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館舍建築物修復工程等經費179千元。</p> <p>(3)生活美學業務推展經費46,95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生活美學活動及社區藝術表演推廣等經費4,451千元。</p> <p>1. 本年度預算數71,367千元，包括人事費24,131千元，業務費39,022千元，設備及投資2,010千元，獎補助費6,204千元。</p> <p>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p> <p>(1)人員維持費24,131千元，較上年度核實減列人事費240千元。</p> <p>(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5,17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館區水電及清潔養護等經費2,103千元，增列戶外設施改善等經費1,169千元，計淨減934千元。</p> <p>(3)生活美學業務推展經費32,06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文化人才培育活動及書法競賽等經費1,737千元，增列文薈獎、村村有藝文活動及編印各類書冊等經費5,266千元，計淨增3,529千元。</p>
			3	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69,228	70,572	-1,344	<p>1. 本年度預算數69,228千元，包括人事費24,250千元，業務費41,139千元，設備及投資1,793千元，獎補助費2,046千元。</p> <p>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p> <p>(1)人員維持費24,250千元，較上年度核實減列人事費1,150千元。</p> <p>(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24,97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公庶務等經費1,325千元。</p> <p>(3)生活美學業務推展經費20,00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社區營造、文創產業及生活美學活動等經費1,519千元。</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4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55,252	56,526	-1,274	1. 本年度預算數55,252千元，包括人事費22,448千元，業務費18,277千元，設備及投資11,205千元，獎補助費3,322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22,448千元，較上年度核實減列人事費1,019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9,70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館區水電及展演大樓禮堂屋頂整修工程等經費30千元。 (3) 生活美學業務推展經費13,10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輔導花東地區生活美學協會及社團辦理各項文化藝術產業及生活美學相關活動獎補助等經費285千元。
		4		5361409800 第一預備金	1,000	1,000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本  
頁  
空  
白

# 附 屬 表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61400300 賠償收入	-04614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180	承辦單位	國立臺灣美術館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廠商違約逾期交貨等賠償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照契約所定之賠償。
--------------------------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0	
	193			046140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180	
		2		0461400300 賠償收入	180	
			1	04614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80	國立臺灣美術館廠商違約逾期交貨等賠償收入。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614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61400305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72	承辦單位	國立臺灣美術館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國立臺灣美術館資料中心閱覽室辦證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國立臺灣美術館資料中心閱覽證收費標準。
--------------------------------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72	
	205			056140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72	
		1		05614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72	
			1	0561400305 資料使用費	72	國立臺灣美術館閱覽室辦證費收入。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614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6140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5,731	承辦單位	本館及所屬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館舍場地出借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國立臺灣美術館演講廳場地暨設備使用收費標準。
2.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場地使用規費收費標準。
3.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規費收費標準。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5,731	
	205			056140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5,731	
		1		05614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5,731	
			2	056140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5,731	1. 國立臺灣美術館演講廳場地暨設備出借收入，計列60千元。 2.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館舍場地出借收入，計列200千元。 3.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研習教室、國際會議廳及演藝廳出借收入，計列5,271千元。 4.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禮堂、視聽教室、研習教室及生活工坊出借收入，計列200千元。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61400100 財產孳息	-0761400105 -權利金	預算金額	3,030	承辦單位	國立臺灣美術館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國立臺灣美術館委外經營權利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第8條規定園區委託民間機構營運。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3,030	
	206			076140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3,030	
		1		0761400100 財產孳息	3,030	
			1	0761400105 權利金	3,030	國立臺灣美術館權利金收入3,030千元，包括： 1. 國立臺灣美術館委外經營咖啡廳、餐飲販賣部權利金收入1,430千元。 2. 國立臺灣美術館停車場委外經營權利金收入770千元。 3. 國立臺灣美術館精品店場地委外經營權利金收入830千元。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61400100 財產孳息	-0761400106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520	承辦單位	本館及所屬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國立臺灣美術館場地委外經營之土地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公有土地出租及設定地上權租金優惠辦法。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520	
	206			076140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520	
		1		0761400100 財產孳息	520	
			2	0761400106 租金收入	520	國立臺灣美術館員工消費合作社等場地租金收入。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161400900 雜項收入	-116140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15,235	承辦單位	本館及所屬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辦理各項美術研習等報名費收入。
2. 藝術行銷作品拍賣收入。
3. 門票回饋金收入。
4. 典藏品正片借用費收入及出版品委託販售收入。
5. 員工借用宿舍使用費及管理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採購法。
2. 政府出版品管理辦法。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15,235	
	202			116140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15,235	
			1	1161400900 雜項收入	15,235	
			2	1161400909 其他雜項收入	15,23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國立臺灣美術館辦理美術研習收入150千元，全數撥充作為美育推廣活動等經費之用。</li> <li>2. 國立臺灣美術館辦理國際特展門票收入回饋金，計列855千元。</li> <li>3. 國立臺灣美術館出版品委託販售收入、典藏品圖檔使用費收入、員工借用宿舍使用費及管理費收入等，計列1,469千元。</li> <li>4.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辦理各項講座及活動等報名費收入與藝術行銷作品拍賣收入等，計列135千元。</li> <li>5.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出售出版品收入、員工借用宿舍使用費及管理費收入等，計列59千元。</li> <li>6.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辦理學術服務及寫生比賽報名費收入，計列2,050千元。</li> <li>7.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員工借用宿舍使用費及管理費收入，計列67千元。</li> <li>8.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辦理各項藝文及長青班研習報名費收入，計列9,450千元。</li> <li>9.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辦理生活美學研習教育訓練報名費收入，計列980千元。</li> </ol>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161400900 雜項收入	-116140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15,235	承辦單位	本館及所屬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10.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員工借用宿舍使用費及管理費收入，計列20千元。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41,272
-----------	-----------------	------	---------

計畫內容：  
一般經常性行政業務。

預期成果：  
適切支援各業務單位，加強計畫與作業效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人員維持	106,625	國立臺灣美術館	國立臺灣美術館預算員額120人，包括職員57人、工友5人、技工30人、駕駛3人及約僱25人，依規定編列人事費106,625千元。	
0100 人事費	106,625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2,705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10,002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4,939			
0111 獎金	14,052			
0121 其他給與	2,051			
0131 加班值班費	6,017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1,746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6,179			
0151 保險	8,934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4,647	國立臺灣美術館		本計畫共需經費34,647千元，其內容如下： 1. 員工教育訓練費，計列100千元。 2. 水費432千元、電費14,823千元，合共15,255千元。 3. 電話費（含網路）1,116千元、郵資384千元，合共1,500千元。 4. 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及一般公務所需租金，計列50千元。 5. 公務車強制責任險，計列23千元。 6. 館舍建物及辦公設備之火險及公共意外責任險暨財產保險，計列190千元。 7. 辦公房舍修繕費，計列717千元。 8. 繳交車輛牌照稅23千元、車輛燃料費34千元及其他規費26千元，合共83千元。 9. 文具用品，計列395千元。 10. 律師諮詢費及員工在職訓練外聘講座鐘點費等，計列102千元。 11. 公務車養護費73千元，油料費93千元，辦公器具養護費76千元，合共242千元。 12. 接洽公務之差旅費及運費，計列395千元。 13. 館舍、宿舍環境清潔消毒（含勞務承攬人力9人2,900千元），計列3,468千元。 14. 園區綠化清潔及雕塑品維護費（含勞務承
0200 業務費	28,504			
0201 教育訓練費	100			
0202 水電費	15,255			
0203 通訊費	1,500			
0215 資訊服務費	378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50			
0221 稅捐及規費	83			
0231 保險費	213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2			
0271 物品	488			
0279 一般事務費	7,009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717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49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935			
0291 國內旅費	385			
0294 運費	10			
0299 特別費	130			
0300 設備及投資	4,997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41,27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4,845		攬人力8人2,577千元)，計列3,259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152		15. 機電設施維護費，計列1,935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1,146		16. 行政資訊管理系統及電腦維護費，計列378千元。
0454 差額補貼	960		17. 員工文康活動費240千元，守衛小隊服裝費42千元，合共282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186		18. 首長特別費，計列130千元。
			19. 館舍修繕工程等，計列4,845千元（資本門）。
			20. 購置辦公室雜項設備等，計列152千元（資本門）。
			21. 退休教育人員優惠存款利息補貼，計列960千元。
			22. 退休員工三節慰問金，計列186千元。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預算金額	184,741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臺灣美術研究及出版，建構美術資料維運平臺。
2. 辦理以臺灣美術發展為主軸的各類展覽，引進國外視覺藝術新知，推介國內藝術家參與國際藝壇。
3. 厚植藝術作品蒐藏維護與多元應用，推動社會藝術教育發展。
4. 辦理臺灣科技融藝創新計畫。

預期成果：

1. 提升國民藝術創作與欣賞質能，培育視覺藝術人才，保存國內現存的重要美術作品。
2. 保存美術文化財產，激勵現代美術創作，培養國民美術素養，提高國民生活品質，並促進世界美術交流。
3. 形塑臺灣美術特色及呈顯藝術多元性成就。
4. 結合國內科技藝術機構及藝文創意團體，培育科技藝術跨域合作人才，創造臺灣科技具競爭力之優勢。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美術推展工作	125,341	國立臺灣美術館	本計畫共需經費125,341千元，其內容如下（含政策宣導經費）： 1. 以視覺藝術資產為主軸，辦理美術推展工作，計列85,948千元，其項目包括： (1) 辦理美術學術研究出版論文選集、館刊、美術叢刊等美術學術研究領域之出版，舉辦臺灣美術學術研討會、論壇、座談會等學術活動，建置臺灣美術知識庫，辦理影音藝術推展等，計列4,919千元。 (2) 辦理常設展、主題規劃展、邀請展、申請展、全國美術展、版印年畫徵件及展覽、臺灣美術雙年展（含辦理女性藝術家展覽2,000千元）等，計列9,337千元。 (3) 辦理典藏品點檢作業、保險、維護及修復、保護盒製作、藝術品購藏審查、出版典藏目錄、庫房環境維護等，計列4,938千元。 (4) 辦理資料中心讀者服務及美術圖書與非書資料管理、知識管理系統等相關業務費用，計列1,307千元。 (5) 辦理網路設備、伺服器軟硬體、網站及各項資訊管理系統維護，電腦耗材及資訊設備零組件購置，網站資料翻譯等費用，計列1,709千元。 (6) 展場執勤及園區巡邏暨大門服務臺等委外派遣人力20人計8,799千元、勞務承攬人力36人（含假日人力7人）計9,880千元，合共18,679千元。 (7) 辦理「臺灣美術家傳記叢書出版計畫」及「臺灣資深藝術家影音紀錄片執行計
0200 業務費	89,237		
0201 教育訓練費	78		
0202 水電費	4,035		
0203 通訊費	500		
0215 資訊服務費	1,004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530		
0231 保險費	2,65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195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3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18		
0271 物品	4,577		
0279 一般事務費	61,953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903		
0291 國內旅費	1,508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507		
0293 國外旅費	529		
0294 運費	6,000		
0295 短程車資	220		
0300 設備及投資	31,104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37		
0319 雜項設備費	30,667		
0400 獎補助費	5,000		
0475 獎勵及慰問	5,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預算金額	184,74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畫」，計列5,667千元。</p> <p>(8)辦理展覽及活動文宣、業務宣傳廣告、新聞聯繫等，包含：平面媒體、電子媒體、網路媒體等宣傳廣告及辦理與記者聯誼相關費用，計列2,134千元。</p> <p>(9)辦理新典藏庫營運電費，計列4,035千元。</p> <p>(10)辦理個人電腦及週邊設備汰換、網路設備及伺服器軟硬體汰換、備份系統擴充等，計列437千元（資本門）。</p> <p>(11)從美術史脈絡體系、年度重要展覽等，蒐藏購置臺灣及亞洲代表性藝術家作品，計列27,000千元（含女性藝術家作品購藏2,000千元）（資本門）。</p> <p>(12)購置電子資源、多媒體資料、紀錄片、美術文獻等，計列786千元（資本門）。</p> <p>(13)辦理全國美術展覽，公開徵選作品，得獎作品獎金，計列4,000千元（獎勵金）。</p> <p>(14)辦理版印年畫徵件，公開徵選作品，得獎作品獎金，計列1,000千元（獎勵金）。</p> <p>2.村落文化發展暨推廣計畫奉行政院102年5月7日院臺文字第1020025261號函，及103年6月16日院臺文字第1030025147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1,700,000千元，執行期間為102至105年，102至103年已編列672,552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375,212千元，其中本計畫編列10,858千元，內容如下：</p> <p>(1)鼓勵民眾善用美術館資源，培養藝術欣賞涵養，辦理藝術講座及導賞學習活動，計列690千元。</p> <p>(2)藝術向下扎根，設置兒童遊戲室，辦理美術相關親子活動1,032千元，規劃兒童繪本區延伸閱讀活動及出版品交流等835千元，合共1,867千元。</p> <p>(3)辦理國小學童、青少年及大專院校學生</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預算金額	184,74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藝術教育推廣活動，計列1,200千元（其中收支併列150千元）。</p> <p>(4)藝術資源分享，辦理弱勢族群與偏遠地區學生邀約活動，計列557千元。</p> <p>(5)配合重要節慶，辦理美術家聯誼及多元之生活美學推廣活動，計列2,115千元。</p> <p>(6)藉由教育活動詮釋藝術內涵，辦理義工培訓及教師與藝文相關人員研習活動等，計列1,548千元。</p> <p>(7)購置中外文美術期刊、圖書資料等充實資料中心美術資源、兒童繪本圖書、知識管理系統及圖書館自動化系統相關設備、個資保護業務所需相關設備等，計列2,881千元（資本門）。</p> <p>3.文化部全球佈局行動方案102-105年國際交流中程計畫奉行政院102年5月6日院臺文字第1020026455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2,800,000千元，執行期間為102至105年，102至103年已編列948,512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409,497千元，其中本計畫編列26,610千元，內容如下：</p> <p>(1)辦理德國ZKM科技媒體藝術中心交流展、第17屆國際版畫雙年展、亞洲藝術雙年展等國際藝術交流展（含辦理女性藝術家展覽1,000千元），計列26,081千元。</p> <p>(2)辦理五大國際性雙年展訪察歐洲地區重要雙年展活動國外旅費290千元，辦理跨領域藝術活動訪查亞洲地區相關新媒體藝術機構國外旅費89千元，參加亞洲美術館長論壇國外旅費150千元，合共529千元。</p> <p>4.文化部全球佈局行動方案102-105年兩岸交流中程計畫奉行政院102年5月14日院臺文字第1020026084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700,000千元，執行期間為102至105年，102至103年已編列221,246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90,373千元，其中本計畫編列1,925千元，內容如下：</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預算金額	184,74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 價值產值化計畫-藝術應用與發展	43,618	國立臺灣美術館	(1)辦理兩岸地區藝術交流展，計列1,418千元。 (2)辦理2015年兩岸藝術交流展覽選件、論壇及會議，赴大陸地區旅費，計列507千元。
0200 業務費	33,087		價值產值化—文創產業價值鏈建構與創新計畫奉行政院102年5月6日院臺文字第1020024963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2,572,203千元，執行期間為102至105年，102至103年已編列889,316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594,059千元，其中本計畫編列43,618千元，內容如下（含政策宣導經費）： 1.辦理「當代藝術資產應用發展計畫」，以徵集與評選方式購藏臺灣當代藝術與青年藝術家作品，整備藝術品保存環境與強化保護設施，並進行素材數位化，與加值應用開發及策略行銷推展等工作，計列23,149千元，其項目包括： (1)辦理藝術資產購藏之評審會議委員審查費、交通費、會議雜支等，計列397千元。 (2)辦理當代、青年藝術品之裝裱、保護盒製作與維護專業用材料等，計列1,490千元。 (3)辦理文創素材數位化、翻譯、專輯編印出版及資料庫與授權資料建置等，計列1,821千元。 (4)辦理資產發展展覽與藝術品應用策略行銷推廣，計列1,880千元。 (5)辦理資產發展展覽與藝術品應用行銷廣告費等，計列952千元。 (6)辦理素材應用與藝術創意資產衍生品開發，及參與國內文創發表會，促成文創資源流通，計列4,042千元。 (7)辦理作品保險、收退件包裝運輸、整理佈置、通訊與保存庫房設備維運、相關活動所需購置之材料與物品等，計列765千元。
0202 水電費	4,000		
0203 通訊費	300		
0215 資訊服務費	2,600		
0231 保險費	40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4,2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0		
0271 物品	4,850		
0279 一般事務費	13,612		
0291 國內旅費	348		
0294 運費	627		
0295 短程車資	150		
0300 設備及投資	10,531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442		
0319 雜項設備費	9,089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預算金額	184,74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8)辦理本計畫執行維運之臨時人員2人酬金，計列1,400千元。</p> <p>(9)協助辦理本項計畫業務委外派遣人力1人費用，計列522千元。</p> <p>(10)辦理蒐藏購置當代與青年藝術家作品，計列7,940千元（資本門）。</p> <p>(11)辦理保存環境設施改善，及作品儲存設備充實、數位素材加值應用與管理平台建置，計列1,940千元（資本門）。</p> <p>2.辦理「藝術跨領域發展計畫」，以提升科技與藝術共振能量、促進科技與藝術有機交流、培育及整合人才資源、創造數位藝術發展資源為工作主軸，計列20,469千元，其項目包括：</p> <p>(1)執行本計畫運用相關空間所需使用電費，計列4,000千元。</p> <p>(2)聯繫相關人員所需通訊費用等，計列200千元。</p> <p>(3)數位科技設備維修、網站維運等，計列2,500千元。</p> <p>(4)相關業務活動人員及設備保險，計列150千元。</p> <p>(5)辦理相關業務規劃與執行之臨時人員4人酬金，計列2,800千元。</p> <p>(6)辦理展演及推廣教育活動邀請專家學者等相關費用，計列1,350千元。</p> <p>(7)辦理數位藝術各項展演、教育活動所需購置之材料與物品等，計列1,000千元。</p> <p>(8)辦理各項科技與藝術展演、教育活動等業務執行所需之費用（含展覽規畫執行、展場空間裝置、印刷品編輯印製、作品運輸、活動行銷宣傳等），計列5,296千元。</p> <p>(9)辦理各項科技與藝術展演、教育活動行銷宣傳廣告費等，計列380千元。</p> <p>(10)協助辦理展演活動委外人力，包括委外派遣人力2人計950千元、勞務承攬人力2人計902千元，合共1,852千元。</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預算金額	184,74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 臺灣科技融藝創新計畫	15,782	國立臺灣美術館	(11)外聘委員及藝術家參與國內數位藝術活動車資等，計列290千元。 (12)相關網站及充實數位藝術展演活動所需軟硬體設備等，計列472千元（資本門）。 (13)購置本計畫所需事務、防護、圖書、傢俱等雜項設備，計列179千元（資本門）。
0200 業務費	9,793		本計畫共需經費15,782千元，其內容如下： 1.視覺藝術，以創造臺灣科技藝術具競爭力之優勢，形成科藝合作之良好機制及有機循環為工作主軸，以營造科技與藝術開放對話環境、培育科技藝術跨域合作專業人才、促進國際連結與建立跨域合作範例為重點工作，計列9,771千元，其項目包括：
0203 通訊費	350		(1)協助辦理計畫業務及展演活動委外派遣人力2人費用，計列1,235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700		(2)辦理數位科技通訊、設備維修、租賃、郵資、業務活動人員及設備保險等，計列200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20		(3)邀請專家學者及藝術家參與各項科技融藝展演及推廣教育活動所需之出席費、交通費等，計列248千元。
0231 保險費	70		(4)辦理各項科技融藝展演、教育活動所需購置之材料與物品等，計列100千元。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700		(5)辦理各項科技融藝展演策展規畫、展場空間設計與作品裝置、文宣設計及編輯印製、佈卸展及運輸保險等，計列2,85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00		(6)辦理各項科技融藝展演、教育活動宣傳廣告等，計列119千元。
0271 物品	200		(7)辦理科技融藝展演活動所需軟硬體及雜項設備等，計列194千元（資本門）。
0279 一般事務費	7,106		(8)辦理國內外技術與藝術人才交流計畫，補助國內藝術家至國外重要藝術機構駐點見習等機票食宿補助費，及國內外跨界創作補助專案等，計列4,825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47		2.視藝典藏，藉由新媒體科技應用增進藝術展
0294 運費	50		
0295 短程車資	50		
0300 設備及投資	1,164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97		
0319 雜項設備費	1,067		
0400 獎補助費	4,825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4,825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預算金額	184,74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示方式及傳播能量，有效率維護充實數位內容與資料庫，拓展藝術多方位流通及應用價值，計列6,011千元，其項目包括：</p> <p>(1)以數位及網路科技增值視覺藝術內容之公共應用服務，辦理典藏相關之展示與公共服務等，計列1,615千元。</p> <p>(2)典藏品環控系統維運，計列600千元。</p> <p>(3)辦理藝術典藏數位資源內容擴充及應用等相關費用，計列1,432千元。</p> <p>(4)辦理本計畫諮詢、審查業務相關會議等之出席費、交通費等，計列200千元。</p> <p>(5)授權費、通訊、郵資、交通及相關雜項費，計列494千元。</p> <p>(6)辦理本計畫執行維運之臨時人員1人酬金，計列700千元。</p> <p>(7)購置多感官體驗裝置與相關設備，計列970千元（資本門）。</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81,792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服務範圍九縣市（臺北市、宜蘭縣、基隆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新竹市、苗栗縣及連江縣）內具區域特色之社區文化（原住民、港都、離島…等）活動之推廣、調查、研究、編輯及出版工作，並培育社區文史調查之人才，建立社區素人記憶資料庫。
2. 辦理服務範圍內社區微型產業及臺灣寶玉石文化創意產業之宣傳與推廣、輔導工作，協助創新設計及人才培育，以提升產業價值。
3. 辦理基層演出活動，透過分級獎助團隊進入社區，將藝術活動與社區結合，達成村村有藝文目標並凝聚社區意識，並輔導九縣市社區成立藝文社團並辦理分區成果發表會。
4. 建立藝術作品行銷推廣平台，拓廣書畫藝術欣賞人口，更能成為文創產業實際推動案例，並建立雲端賞析、購物平台、建置本土書畫藝術資料及研究中心等。

預期成果：

1. 深耕服務範圍九縣市區域特色和族群文化底蘊，發掘及營造自身生活特色之美，為社區文化保存及社區生活美學扎根佈樁。
2. 以文化激發創意，促成具有地方特色之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協助開創地方產業品牌提升產業價值，創造臺灣新形象。
3. 深耕服務範圍九縣市各村落發展藝文，重點培育本土文化優勢，鼓勵精緻提升，原創蓬勃，每年至少服務100個村落為目標，輔導成立合唱、讀書會等社區團隊，提升民眾美感經驗及公民美學的學習環境，落實藝術向下扎根，達成全民均享文化公民權目標。
4. 建立藝術作品行銷推廣平台，服務全國書畫愛好者，推動書畫有價之觀念。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23,285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預算員額22人，包括職員19人、工友2人及技工1人，依規定編列人事費23,285千元。
0100 人事費	23,285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4,67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10		
0111 獎金	3,239		
0121 其他給與	352		
0131 加班值班費	905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410		
0151 保險	1,499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1,557		
0200 業務費	7,403		
0201 教育訓練費	180		
0202 水電費	738		
0203 通訊費	640		
0211 土地租金	8		
0215 資訊服務費	415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50		
0221 稅捐及規費	18		
0231 保險費	38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		
0271 物品	497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81,7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79 一般事務費	3,672	國立新竹生活美 學館	11. 館舍環境佈置、清潔、保全、文康活動、業務聯繫、印刷等一般事務費，計列1,672千元。 12. 協助辦理事務業務委外派遣人力4人費用，計列2,000千元。 13. 辦公房舍修繕費，計列405千元。 14. 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計列53千元。 15. 飲水機、電話、影印機保養及雜項設施維護等，計列180千元。 16. 接洽公務之差旅費，計列200千元。 17. 公物運費，計列10千元。 18. 首長特別費，計列99千元。 19. 館舍建築物修復工程，計列3,443千元(資本門)。 20. 購置各項行政用資訊設備，計列97千元(資本門)。 21. 購置辦公室雜項設備等，計列524千元(資本門)。 22. 退休員工三節慰問金，計列90千元。 本計畫共需經費46,950千元，其內容如下(含政策宣導經費)： 1. 價值產值化一文創產業價值鏈建構與創新計畫奉行政院102年5月6日院臺文字第1020024963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2,572,203千元，執行期間為102至105年，102至103年已編列889,316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594,059千元，其中本計畫編列9,134千元，內容如下： (1) 輔導工藝文化創意產業市場拓展計畫，辦理及參加國際展覽、展示(售)會，進行工藝文創產業品牌形塑及推廣，輔導長期展示中心運作，計列6,634千元。 (2) 辦理工藝文創設計競賽及展示，提升工藝文創產品的生活美學實用性，計列2,500千元。 2. 村落文化發展暨推廣計畫奉行政院102年5月7日院臺文字第1020025261號函，及103年6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405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3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80		
0291 國內旅費	200		
0294 運費	10		
0299 特別費	99		
0300 設備及投資	4,064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443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97		
0319 雜項設備費	524		
0400 獎補助費	90		
0475 獎勵及慰問	90		
03 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46,950		
0200 業務費	42,15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70		
0231 保險費	15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65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30		
0271 物品	200		
0279 一般事務費	32,535		
0291 國內旅費	335		
0294 運費	180		
0400 獎補助費	4,8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250		
0475 獎勵及慰問	250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3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81,7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月16日院臺文字第1030025147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1,700,000千元，執行期間為102至105年，102至103年已編列672,552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375,212千元，其中本計畫編列35,153千元，內容如下：</p> <p>(1)辦理表演藝術團隊巡迴基層演出、藝術行銷推廣活動、美學主題展、各項藝文等活動及文化創意衍生品製作與業務宣傳等，計列22,853千元。</p> <p>(2)辦理舞躍大地舞蹈創作比賽、國民記憶庫、偏鄉電影院等活動及海報文宣等各活動訊息宣傳，辦理村村有藝文活動，落實藝術扎根，計列5,000千元。</p> <p>(3)協助辦理藝文活動委外派遣人力5人費用，計列2,500千元。</p> <p>(4)捐助國內團體辦理生活美學推廣活動、社區藝文展覽、生活美學講座與講習、社區文化、特色產業、文化創意產業及社區藝術表演等，計列4,250千元。</p> <p>(5)推動業務辦理競賽而發給獎金，計列250千元（獎勵金）。</p> <p>(6)美術展覽申請補助等費用，計列300千元。</p> <p>3.推廣生活美學與藝術展覽等業務及社區生活美學與社區藝術表演推廣等業務，計列2,663千元，內容如下：</p> <p>(1)辦理人才培育、系列講座、展覽活動等所需器材租金，計列70千元。</p> <p>(2)辦理志工、展覽活動及講座、各項活動參加人員保險費，計列150千元。</p> <p>(3)辦理人才培育、系列講座、展覽活動、講習訓練、座談會、說明會等講師鐘點費、邀請專家學者出席費、演出費及稿費等，計列1,150千元。</p> <p>(4)參加國內社區文化特色產業及表演藝術等專業組織或學術團體會費，計列30千元。</p> <p>(5)各項活動用文具紙張、用品、材料、訂</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81,7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閱公務用期刊報紙等消耗品、非消耗品，計列200千元。</p> <p>(6)辦理生活美學系列講座、志工甄選訓練、館訊及各項文宣等費用，計列548千元。</p> <p>(7)接洽公務之差旅費，計列335千元。</p> <p>(8)展覽活動物品及公物運費，計列180千元。</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71,367
-----------	----------------------	------	--------

計畫內容：  
推展中部四縣市各項文化活動、藝術展演、傳統技藝、社區營造、創意產業、社造人才培訓及社會教育等活動。

預期成果：  
預計於中部四縣市地區，落實文化扎根、強化文化公民之觀念，並推展生活美學運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24,131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預算員額22人，包括職員19人、工友2人及技工1人，依規定編列人事費24,131千元。
0100 人事費	24,131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4,70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144		
0111 獎金	3,150		
0121 其他給與	352		
0131 加班值班費	1,230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423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512		
0151 保險	1,620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5,171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本計畫共需經費15,171千元，其內容如下： 1.員工教育訓練費，計列150千元。 2.本館水電費，計列3,762千元。 3.郵電等通訊費1,000千元及財產管理系統等資訊服務費18千元，合共1,018千元。 4.汽車燃料使用費、牌照稅等稅捐規費，計列200千元。 5.館舍公共安全及火災地震等保險費，計列190千元。 6.車輛油料費56千元，辦公物品等1,125千元，合共1,181千元。 7.外包清潔、保全、庭園養護、文康活動及環保廢棄物處理等一般事務費，計列5,721千元。 8.房屋建築養護費，計列348千元。 9.辦公器具養護費16千元，車輛養護費38千元，設施與機械設備等養護費342千元，合共396千元。 10.接洽公務之差旅費及運費，計列376千元。 11.首長特別費，計列99千元。 12.館舍建築及戶外設施改善等，計列1,482千元（資本門）。 13.購置辦公事務等相關設備，計列152千元（
0200 業務費	13,441		
0201 教育訓練費	150		
0202 水電費	3,762		
0203 通訊費	1,000		
0215 資訊服務費	18		
0221 稅捐及規費	200		
0231 保險費	190		
0271 物品	1,181		
0279 一般事務費	5,721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348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4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42		
0291 國內旅費	356		
0294 運費	20		
0299 特別費	99		
0300 設備及投資	1,634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1,200		
0304 機械設備費	282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71,36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19 雜項設備費	152		資本門)。
0400 獎補助費	96		14. 退休退職人員16人三節慰問金，計列96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96		
03 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32,065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本計畫共需經費32,065千元，其內容如下(含政策宣導經費)：
0200 業務費	25,581		1. 村落文化發展暨推廣計畫奉行政院102年5月7日院臺文字第1020025261號函，及103年6月16日院臺文字第1030025147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1,700,000千元，執行期間為102至105年，102至103年已編列672,552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375,212千元，其中本計畫編列6,608千元，內容如下：
0201 教育訓練費	72		(1) 辦理點字書、數位有聲書製作及閱讀推廣活動，計列1,700千元。
0203 通訊費	340		(2) 捐助國內團體辦理村村有藝文系列文化活動等，以落實公民文化權，計列4,908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23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711		
0231 保險費	1,214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320		
0251 委辦費	30		
0271 物品	4,344		
0279 一般事務費	13,35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5		
0291 國內旅費	566		2. 辦理社區生活美學、社區營造、社區文化、特色產業及社區藝術展演(含行動美學館)之調查、研究、編輯及出版等業務所需經費，計列5,684千元，其項目包括：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111		(1) 因應業務需要教育訓練費，計列72千元。
0294 運費	1,238		(2) 辦理各項活動郵電通訊費，計列34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376		(3) 資訊等相關設備維護費，計列230千元。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76		(4) 辦理志工隊、研習活動、展演活動及講座等保險費，計列1,214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100		(5) 編印各類叢書、畫冊、文化研習活動簡章、手冊等經費，計列3,498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6,108		(6) 辦理各項活動訊息宣傳，計列330千元。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908		3. 結合策略聯盟之民間社團推動生活美學業務、社會教育、社區營造、社區文化、特色產業、社區藝術展演(含行動美學館)等，及相關活動之輔導與人才訓練、研習之策劃及執行等業務，計列19,397千元，其項目包括：
0475 獎勵及慰問	1,200		(1) 租用辦理生活美學活動所需設備、設施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71,36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租金，計列711千元。</p> <p>(2)志工訓練、社造人才培訓及各類文化研習、社會教育活動講師鐘點費、各類藝術文化活動之評審費、委請專業顧問費、專業諮詢出席費、編印各類叢書之撰稿費等，計列3,320千元。</p> <p>(3)協助辦理生活美學業務推展業務委外派遣人力4人費用，計列2,200千元。</p> <p>(4)委託辦理生活美學業務研究案等，計列30千元。</p> <p>(5)辦理文薈獎—全國身心障礙者文藝獎徵選及推廣活動，計列2,800千元（含獎勵金1,000千元）。</p> <p>(6)辦理文化藝術研習、展演及日常各項藝文活動等所需物品，計列4,344千元。</p> <p>(7)辦理藝術下鄉、社區藝文、文化人才培育等活動及推動生活美學，培養民眾美感體驗等，計列3,822千元。</p> <p>(8)各項設備設施維護費，計列55千元。</p> <p>(9)國內出差旅費566千元，展演作品運費1,238千元，合共1,804千元。</p> <p>(10)辦理兩岸文化交流赴大陸地區旅費，計列111千元。</p> <p>(11)書法、設計競賽等獎金，計列200千元（獎勵金）。</p> <p>4.推動業務資訊化及各項設備費，計列376千元，其項目包括：</p> <p>(1)購置資訊設備，計列276千元（資本門）。</p> <p>(2)本館新館所需展演設施設備等，計列100千元（資本門）。</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69,228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南部七縣市社區生活美學、社區營造、社會教育、文化創意產業及社區藝術展演等活動之策劃及執行。
2. 各項社區文化之調查、研究、編輯及出版。
3. 社區相關文物之典藏管理。
4. 辦理社區營造、社區藝術展演等相關活動之輔導與人才訓練、研習之策劃及執行。
5. 國內社區營造活動交流。

預期成果：

1. 提升南部地方生活美學藝術及人文素養。
2. 深耕地方文化內涵，提升生活品質。
3. 連結觀光與文化，帶動文化經濟之發展。
4. 提高一般民眾文化水準，實現安和樂利的社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24,250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預算員額21人，包括職員18人、工友1人、技工1人及駕駛1人，依規定編列人事費24,250千元。
0100 人事費	24,25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4,516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180		
0111 獎金	3,501		
0121 其他給與	336		
0131 加班值班費	1,454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184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450		
0151 保險	1,629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24,971		
0200 業務費	23,277		
0201 教育訓練費	120		
0202 水電費	7,050		
0203 通訊費	511		
0215 資訊服務費	55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450		
0221 稅捐及規費	24		
0231 保險費	358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4		
0271 物品	1,196		
0279 一般事務費	6,141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2,00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4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128		
0291 國內旅費	46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69,22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94 運費	5		備耗材等，計列4,128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37		10. 國內出差旅費、短程車資及運費等，計列502千元。
0299 特別費	99		11. 首長特別費，計列99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1,658		12. 辦公室、機電設備整修及增置，計列1,013千元（資本門）。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582		
0304 機械設備費	431		13. 購置辦公設備、資訊設備及電腦軟體，計列645千元（資本門）。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00		
0319 雜項設備費	345		14. 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計列36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36		
0475 獎勵及慰問	36		
03 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20,007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	本計畫共需經費20,007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7,862		1. 辦理社區營造及文創產業之調查研究及策劃執行所需活動、出版品及刊物印刷等，計列2,957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100		
0203 通訊費	240		2. 辦理長青生活美學研習及生活美學相關之調查研究及策劃執行所需活動計畫，計列3,686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63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300		3. 辦理與社區生活美學、社區文化相關之各項藝文美學研習班教學及推廣活動計畫，計列4,782千元。
0231 保險費	304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723		4. 推廣藝術教育、社區生活美學、社區藝術展演活動之策劃及執行所需經費，計列6,437千元，其項目包括：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5		(1) 辦理社區藝術展演巡迴活動、藝術市集、戶外生活美學展演、展演活動交通、運送及保險、傳統藝術教育研習、演出、員工及志工教育訓練研習、志工保險交通、出版品印製等，計列1,951千元。
0271 物品	910		(2) 各項生活美學、藝術教育、藝文展演活動、藝術下鄉、館際、館校、社團合作及藝術文化交流活動等，計列3,283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5,906		(3) 辦理南部七縣市區域美學及文化活動計畫，計列1,203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1		
0291 國內旅費	728		5. 辦理演藝廳、展覽室、生活美學展示中心、研習班及長青生活大學設備購置及整修等，
0294 運費	552		
0295 短程車資	10		
0300 設備及投資	135		
0319 雜項設備費	135		
0400 獎補助費	2,01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000		
0475 獎勵及慰問	1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69,22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計列135千元（資本門）。</p> <p>6.捐助南部七縣市民間團體辦理各項生活美學、藝文展演、藝術教育、文創產業活動及社區營造等，計列2,000千元。</p> <p>7.表揚本館優良志工獎金，計列10千元（獎勵金）。</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55,252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花東地區生活美學主題展計畫。
2. 扶植補助花東地區機關團體辦理生活美學、社區營造、文化創意特色活動。
3. 辦理花東地區生活美學展覽系列活動。
4. 辦理花東地區生活美術、舞蹈、藝文、社區營造參訪活動。
5. 補助花東生活美學協會辦理生活美學、社區營造、文化創意特色活動。
6. 設置花東地區生活美學推動平台。
7. 辦理社區營造、生活美學等活動人才訓練研習之策劃宣傳及執行。
8. 出版美學講義教材及刊物。
9. 辦理花東地區原住民族文化藝術相關活動。

預期成果：

1. 強化花東文化創意產業的競爭力，全面與國際接軌，厚植多元臺灣。
2. 以文化提升凝聚政策、提升花東藝文創新永續經營。
3. 以文化突圍，創造臺灣新形象，以文化帶動地方發展，加強啓發花東藝文思想及公民社會價值。
4. 厚植藝文原創，累積花東地區加入國際市場能量。
5. 以文化為價值核心推動花東自然旅遊及人文觀光，使花東成為亞洲觀光重鎮。
6. 提升花東地區生活美學、舞蹈、藝文水準。
7. 培植多元臺灣，全面與國際接軌，強化文化創意產業的國際競爭力，加強東部地區區域特色及族群文化的文化底蘊。
8. 促進東部地區文化觀光事業發展，凝聚地方文化資源與民眾參與，以提升常民生活美學素養與內涵。
9. 促進花東地區原住民族文化發展，推動原住民族文化藝術活動，以提升與保存原住民族文化。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人員維持	22,448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預算員額19人，包括職員17人及工友2人，依規定編列人事費22,448千元。
0100 人事費	22,448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3,686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760		
0111 獎金	3,142		
0121 其他給與	335		
0131 加班值班費	955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732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243		
0151 保險	1,595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9,702		
0200 業務費	8,455		1. 辦理員工在職進修、教育訓練及相關法規研討會，計列20千元。 2. 水費20千元，電費1,106千元，合共1,126千元。 3. 郵資152千元、電話費300千元，數據通訊費342千元，合共794千元。 4. 館內行政資訊系統維護費，計列50千元。 5. 公務車輛牌照稅、燃料費及其他規費，計列14千元。 6. 辦理館舍產物保險費，計列20千元。 7. 辦理標案審查出席費、員工講習鐘點費、人員甄選考試及其他作業費，計列62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20		
0202 水電費	1,126		
0203 通訊費	794		
0215 資訊服務費	50		
0221 稅捐及規費	14		
0231 保險費	2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2		
0271 物品	410		
0279 一般事務費	4,491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55,25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420		8.辦公室物品及油料費，計列410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3		9.文具紙張、印刷、獎牌製作、廣告、業務聯繫、接待、協調、館舍保全、清潔勞力外包及司機委外工資及員工文康活動等費用，計列1,974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71		
0291 國內旅費	625		
0299 特別費	99		10.協助辦理事務業務委外派遣人力5人費用，計列2,517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11,205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8,517		11.辦公房舍維護整修費用，計列420千元。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40		12.車輛養護費及辦公器具保養費，計列53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2,448		13.公務用儀器及設備養護費，計列271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42		14.因業務需要之國內出差旅費及聘請講師於台澎金馬等地區所需之差旅費，計列625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42		15.首長特別費，計列99千元。
			16.展演大樓禮堂屋頂整修及二樓研習教室整修工程（含設計、監造）8,517千元，美學綜合大樓新建工程內部設備費1,095千元，本館電腦設備、大樓冷氣及其他辦公設備汰換1,593千元，合共11,205千元（資本門）。
			17.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42千元。
03 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13,102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本計畫共需經費13,102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9,822		1.辦理社區生活美學、社區營造、社區文化、特色產業及社區藝術展演及相關活動之推廣、調查、研究、編輯及出版等，計列9,822千元，其項目包括：
0231 保險費	50		(1)辦理花東地區生活美學主題展、常設展業務活動所需要保險費，計列5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90		(2)辦理推動花東地區生活美學理念各項業務活動所需要出席費、講師鐘點費、評鑑裁判費及表演費，計列1,290千元。
0251 委辦費	400		(3)辦理花東地區生活美學講座活動委辦費，計列400千元。
0271 物品	644		(4)辦理各項活動所需之物品，消耗品360千元、非消耗品284千元，合共644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6,464		(5)協助辦理生活美學業務推展業務委外派遣人力2人費用，計列1,003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790		
0293 國外旅費	84		
0294 運費	100		
0400 獎補助費	3,28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000		
0475 獎勵及慰問	28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55,25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6)辦理活動所需之印刷、錄影費、宣傳費、印製文化景觀書籍、美學月刊及教育宣導計畫等，計列5,461千元。</p> <p>(7)因業務需要之國內出差旅費，計列790千元。</p> <p>(8)辦理沖繩及花東島嶼文化交流所需國外旅費，計列84千元。</p> <p>(9)辦理各項展覽活動所需之運費，計列100千元。</p> <p>2.輔導花東地區生活美學協會及社團，辦理各項文化藝術產業及生活美學相關活動所需之獎補助費，計列3,280千元（含獎勵金280千元）。</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1,000
-----------	------------------	------	-------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1,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	按經常支出總額的百分之一範圍內編列。
0900 預備金	1,000		
0901 第一預備金	1,000		

本  
頁  
空  
白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400100 一般行政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 館業務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 館業務	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 館業務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 館業務
合 計	141,272	184,741	81,792	71,367	69,228	55,252
0100 人事費	106,625	-	23,285	24,131	24,250	22,448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2,705	-	14,670	14,700	14,516	13,686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10,002	-	-	-	-	-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4,939	-	1,210	1,144	1,180	760
0111 獎金	14,052	-	3,239	3,150	3,501	3,142
0121 其他給與	2,051	-	352	352	336	335
0131 加班值班費	6,017	-	905	1,230	1,454	955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1,746	-	-	423	184	732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6,179	-	1,410	1,512	1,450	1,243
0151 保險	8,934	-	1,499	1,620	1,629	1,595
0200 業務費	28,504	132,117	49,553	39,022	41,139	18,277
0201 教育訓練費	100	78	180	222	220	20
0202 水電費	15,255	8,035	738	3,762	7,050	1,126
0203 通訊費	1,500	1,150	640	1,340	751	794
0211 土地租金	-	-	8	-	-	-
0215 資訊服務費	378	4,304	415	248	613	5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50	550	220	711	750	-
0221 稅捐及規費	83	-	18	200	24	14
0231 保險費	213	3,120	188	1,404	662	7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	4,900	-	-	-	-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2	6,595	8,750	3,320	8,817	1,352
0251 委辦費	-	-	-	30	-	400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	30	-	-	-	-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	18	30	-	5	-
0271 物品	488	9,627	697	5,525	2,106	1,054
0279 一般事務費	7,009	82,671	36,207	19,071	12,047	10,955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717	-	405	348	2,000	42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49	-	53	54	54	53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935	903	180	397	4,149	271
0291 國內旅費	385	2,003	535	922	1,188	1,415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4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1,000				604,652
0100 人事費	-				200,739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100,277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				10,002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19,233
0111 獎金	-				27,084
0121 其他給與	-				3,426
0131 加班值班費	-				10,561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				3,085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				11,794
0151 保險	-				15,277
0200 業務費	-				308,612
0201 教育訓練費	-				820
0202 水電費	-				35,966
0203 通訊費	-				6,175
0211 土地租金	-				8
0215 資訊服務費	-				6,008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				2,281
0221 稅捐及規費	-				339
0231 保險費	-				5,657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				4,9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28,936
0251 委辦費	-				430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				3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				53
0271 物品	-				19,497
0279 一般事務費	-				167,96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				3,89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				363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7,835
0291 國內旅費	-				6,448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400100 一般行政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 館業務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 館業務	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 館業務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 館業務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	507	-	111	-	-
0293 國外旅費	-	529	-	-	-	84
0294 運費	10	6,677	190	1,258	557	100
0295 短程車資	-	420	-	-	47	-
0299 特別費	130	-	99	99	99	99
0300 設備及投資	4,997	42,799	4,064	2,010	1,793	11,205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4,845	-	3,443	-	582	8,517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	-	-	1,200	-	-
0304 機械設備費	-	-	-	282	431	-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1,976	97	276	300	240
0319 雜項設備費	152	40,823	524	252	480	2,448
0400 獎補助費	1,146	9,825	4,890	6,204	2,046	3,322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	4,250	4,908	2,000	3,000
0454 差額補貼	960	-	-	-	-	-
0475 獎勵及慰問	186	5,000	340	1,296	46	322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	4,825	300	-	-	-
0900 預備金	-	-	-	-	-	-
0901 第一預備金	-	-	-	-	-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4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					618
0293 國外旅費	-					613
0294 運費	-					8,792
0295 短程車資	-					467
0299 特別費	-					526
0300 設備及投資	-					66,868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17,387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					1,200
0304 機械設備費	-					713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2,889
0319 雜項設備費	-					44,679
0400 獎補助費	-					27,433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14,158
0454 差額補貼	-					960
0475 獎勵及慰問	-					7,190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					5,125
0900 預備金	1,000					1,000
0901 第一預備金	1,000					1,000

國立臺灣美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22				文化部主管	200,739	308,612	27,433	-
	5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200,739	308,612	27,433	-
				文化支出	200,739	308,612	27,433	-
		1		一般行政	106,625	28,504	1,146	-
		2		美術館業務	-	132,117	9,825	-
		3		生活美學業務	94,114	147,991	16,462	-
			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23,285	49,553	4,890	-
			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24,131	39,022	6,204	-
			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24,250	41,139	2,046	-
			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22,448	18,277	3,322	-
		4		第一預備金	-	-	-	-

術館及所屬  
別科目分析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1,000	537,784	-	66,868	-	-	66,868	604,652
1,000	537,784	-	66,868	-	-	66,868	604,652
1,000	537,784	-	66,868	-	-	66,868	604,652
-	136,275	-	4,997	-	-	4,997	141,272
-	141,942	-	42,799	-	-	42,799	184,741
-	258,567	-	19,072	-	-	19,072	277,639
-	77,728	-	4,064	-	-	4,064	81,792
-	69,357	-	2,010	-	-	2,010	71,367
-	67,435	-	1,793	-	-	1,793	69,228
-	44,047	-	11,205	-	-	11,205	55,252
1,000	1,000	-	-	-	-	-	1,000

科 目				土地	房屋建築	公共建設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2				0061000000 文化部主管	-	17,387	1,200
	5			006140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	17,387	1,200
				5361400000 文化支出	-	17,387	1,200
		1		5361400100 一般行政	-	4,845	-
		2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	-	-
		3		5361400500 生活美學業務	-	12,542	1,200
		1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	3,443	-
		2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	-	1,200
		3		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	582	-
		4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	8,517	-

術館及所屬  
分析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資及其他	合 計
713	-	2,889	44,679	-	-	66,868
713	-	2,889	44,679	-	-	66,868
713	-	2,889	44,679	-	-	66,868
-	-	-	152	-	-	4,997
-	-	1,976	40,823	-	-	42,799
713	-	913	3,704	-	-	19,072
-	-	97	524	-	-	4,064
282	-	276	252	-	-	2,010
431	-	300	480	-	-	1,793
-	-	240	2,448	-	-	11,205

本  
頁  
空  
白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00,277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10,002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9,233	
六、獎金	27,084	
七、其他給與	3,426	
八、加班值班費	10,561	超時加班費明細如下：國立臺灣美術館1,930千元，未逾該科目90年度實支數8成計2,566千元。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234千元，未逾該科目90年度實支數8成計234千元。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625千元，未逾該科目90年度實支數8成計632千元。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769千元，未逾該科目90年度實支數8成計769千元。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414千元，未逾該科目90年度實支數8成計584千元，合共3,972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3,085	
十、退休離職儲金	11,794	
十一、保險	15,277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200,739	

國立臺灣美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2			0061000000 文化部主管	130	132	-	-	-	-	-	-	12	13	33	35	4	4
	5		006140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 所屬	130	132	-	-	-	-	-	-	12	13	33	35	4	4
		1	5361400100 一般行政	57	57	-	-	-	-	-	-	5	6	30	32	3	3
		3	5361400500 生活美學業務	73	75	-	-	-	-	-	-	7	7	3	3	1	1
		1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 務	19	19	-	-	-	-	-	-	2	2	1	1	-	-
		2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 務	19	19	-	-	-	-	-	-	2	2	1	1	-	-
		3	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 務	18	19	-	-	-	-	-	-	1	1	1	1	1	1
		4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 務	17	18	-	-	-	-	-	-	2	2	-	-	-	-

術館及所屬  
明細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25	25	-	-	204	209	190,178	195,607	-5,429	
-	-	25	25	-	-	204	209	190,178	195,607	-5,429	
-	-	25	25	-	-	120	123	100,608	103,607	-2,999	國立臺灣美術館以業務費預計進用臨時人員7人經費4,900千元；派遣人力25人經費11,506千元；勞務承攬人力55人經費16,259千元。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預計進用清潔勞務承攬人力17人，經費5,477千元。 2.美術推展工作，預計進用派遣人力20人，經費8,799千元；勞務承攬人力36人，經費9,880千元。 3.價值產值化計畫－藝術應用與發展，預計進用臨時人員6人，經費4,200千元；派遣人力3人，經費1,472千元；勞務承攬人力2人，經費902千元。 4.臺灣科技融藝創新計畫，預計進用臨時人員1人，經費700千元；派遣人力2人，經費1,235千元。
-	-	-	-	-	-	84	86	89,570	92,000	-2,430	
-	-	-	-	-	-	22	22	22,380	22,615	-235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以業務費預計進用派遣人力9人經費4,500千元。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預計進用派遣人力4人，經費2,000千元。 2.生活美學業務推展，預計進用派遣人力5人，經費2,500千元。
-	-	-	-	-	-	22	22	22,901	23,141	-240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以業務費預計進用派遣人力4人經費2,200千元，編列於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	-	-	-	-	-	21	22	22,796	24,052	-1,256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以業務費預計進用派遣人力7人經費3,100千元，編列於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	-	-	-	-	-	19	20	21,493	22,192	-699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以業務費預計進用派遣人力7人經費3,520千元。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預計進用派遣人力5人，經費2,517千元。 (2)生活美學業務推展，預計進用派遣人力2人，經費1,003千元。

本  
頁  
空  
白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首長專用車	4	90.05	2,000	1,668	24.57	41	45	32	6J8246。國立臺灣美術館。
1	公務轎車	4	98.04	1,800	1,668	24.57	41	34	32	4482-WG。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1	公務轎車	4	98.05	1,800	1,668	24.57	41	34	20	6513WQ。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
1	公務轎車	4	98.06	1,798	852 972	24.57 16.52	21 16	34	21	4657-VY。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油氣雙燃料車。
1	公務轎車	4	99.02	1,798	1,668	24.57	41	34	14	4235-WV。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1	小客貨兩用車 (7-8人座)	7	99.05	2,000	852 972	24.57 16.52	21 16	24	22	9521ZF。國立臺灣美術館，油氣雙燃料車。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0.03	86	312	24.57	8	2	2	JEN929。國立臺灣美術館。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0.06	49	312	24.57	8	2	1	SXM593。國立臺灣美術館。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1.04	125	312	24.57	8	2	3	LL6-419。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2	124	312	24.57	8	2	1	067-CQC。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9.03	49	624	24.57	15	3	8	199-QGH、200-QGH。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2.03	125	312	24.57	8	2	3	ACX-5933。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合計				12,504		292	217	159	

預算員額： 職員 130 人 技工 33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4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0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25 人  
 工友 12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204 人

國立臺灣美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帳面價值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舍	15	88,001.30	1,667,767	3,784	-	-	-
二、機關宿舍	7	1,888.55	19,654	106	-	-	-
1 首長宿舍	-	-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5	1,636.91	17,925	85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2	251.64	1,729	21	-	-	-
三、其他	5	-	3,176	-	-	-	-
合 計		89,889.85	1,690,597	3,890		-	-

## 術館及所屬

### 舍明細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	88,001.30	-	-	3,784
-	-	-	-	-	1,888.55	-	-	106
-	-	-	-	-	-	-	-	-
-	-	-	-	-	1,636.91	-	-	85
-	-	-	-	-	251.64	-	-	21
-	-	-	-	-	-	-	-	-
-	-	-	-	-	89,889.85	-	-	3,890

本  
頁  
空  
白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轉帳收支對照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歲				入	
科				目		科				目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預算數
22				0061000000		7				1100000000	
	5			文化部主管	150					其他收入	150
				0061400000		202				116140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15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150
		2		5361400200					1	1161400900	
				美術館業務	150					雜項收入	150
									2	1161400909	
										其他雜項收入	150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
1. 對團體之捐助				-	-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
(1)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	-
[1]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01	104-104 國內團體	捐助國內團體辦理生活美學推廣活動、社區藝文展覽、生活美學講座與講習、社區文化、特色產業、文化創意產業及社區藝術表演等。	-	-
(2)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	-
[1]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01	104-104 國內團體	捐助國內團體辦理社區生活美學、社會教育、藝術展演、傳統技藝、社區營造、創意產業等文化活動經費。	-	-
(3)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	-
[1]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01	104-104 南部七縣市國內團體	捐助南部七縣市民間團體辦理生活美學推廣。	-	-
(4)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	-
[1]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01	104-104 民間團體	補助花東地區團體、協會辦理生活美學業務。	-	-
2. 對個人之捐助				-	-
0454 差額補貼				-	-
(1)5361400100 一般行政				-	-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01	104-104 退休人員	退休人員優惠存款利息差額補貼。	-	-
0475 獎勵及慰問				-	-
(1)5361400100 一般行政				-	-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02	104-104 退休人員	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	-
(2)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	-
[1]美術推展工作	03	104-104 個人	1. 辦理全國美術展覽，公開徵選作品，得獎作品獎金，計列4,000千元。	-	-

術館及所屬  
分析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27,433	-	-	27,433
-	14,158	-	-	14,158
-	14,158	-	-	14,158
-	4,250	-	-	4,250
-	4,250	-	-	4,250
-	4,908	-	-	4,908
-	4,908	-	-	4,908
-	2,000	-	-	2,000
-	2,000	-	-	2,000
-	3,000	-	-	3,000
-	3,000	-	-	3,000
-	13,275	-	-	13,275
-	960	-	-	960
-	960	-	-	960
-	960	-	-	960
-	7,190	-	-	7,190
-	186	-	-	186
-	186	-	-	186
-	5,000	-	-	5,000
-	5,000	-	-	5,000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3)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1]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03	104-104 個人	2.辦理版印年畫徵件，公開徵選作品，得獎作品獎金，計列1,000千元。  推動業務辦理競賽而發給獎勵金。	- -
(4)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02	104-104 退休人員	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
(5)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1]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03	104-104 個人	辦理文薈獎、書法及設計競賽等獎金。	-
(6)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02	104-104 退休人員	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
(7)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1]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02	104-104 個人－優良志工	表揚本館優良志工獎勵金。	-
(8)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03	104-104 退休人員	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
(9)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1]獎勵及慰問	03	104-104 個人	辦理花東地區生活美學業務。	-
(10)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1]獎勵及慰問	02	104-104 退休人員	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
(1)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1]臺灣科技融藝創新計畫	04	104-104 藝術家	補助國內藝術家至國外重要藝術機構駐點見習等機票食宿補助費，及國內外跨界創作補助專案等。	-
(2)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1]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04	104-104 個人	美術展覽申請補助等費用。	-

術館及所屬  
分析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250	-	-	250
-	250	-	-	250
-	90	-	-	90
-	90	-	-	90
-	1,200	-	-	1,200
-	1,200	-	-	1,200
-	96	-	-	96
-	96	-	-	96
-	10	-	-	10
-	10	-	-	10
-	36	-	-	36
-	36	-	-	36
-	280	-	-	280
-	280	-	-	280
-	42	-	-	42
-	42	-	-	42
-	5,125	-	-	5,125
-	4,825	-	-	4,825
-	4,825	-	-	4,825
-	300	-	-	300
-	300	-	-	300

本  
頁  
空  
白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4	44	613	2	63	876
考 察	3	34	463	-	-	-
視 察	-	-	-	-	-	-
訪 問	-	-	-	2	63	876
開 會	1	10	150	-	-	-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拜 會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考察						
01 為辦理國美館五大國際性雙年展訪察歐洲地區重要雙年展活動70	歐洲區國家（法國、德國、義大利等）	當地重要藝術機構及雙年展之活動相關機構	為辦理本館五大國際性雙年展（臺灣美術雙年展、國際版畫雙年展、威尼斯建築雙年展臺灣館、亞雙展、兩岸當代藝術雙年展），訪察歐洲地區深具代表性且歷史悠久之雙年展活動的辦理機制和執行方式，以雙年展國際推廣成功模式為重要經驗學習，同時深入了解國際當前新興藝術發展趨勢以獲取重要藝術新訊，作為未來辦理國際性雙年展活動之規劃參考。	104.06-104.10	9	2
02 為辦理跨領域藝術活動訪查亞洲地區相關新媒體藝術機構70	日本	山口藝術中心、日本文化廳媒體藝術祭等	赴日本訪查重要數位藝術機構，瞭解亞洲數位藝術發展趨勢與推動策略，推展臺灣數位藝術成果，並建立亞洲地區數位藝術連結關係。	104.01-104.11	6	1
03 島嶼文化交流計畫70	日本沖繩	沖繩縣立藝術大學、那霸市傳統工藝館等	1.討論沖繩花東島嶼文化交流事宜。 2.參訪島嶼音樂相關機構並交流。 3.參訪文化創意產業相關單位並進行交流。 4.參訪視覺表演藝術及生活美學相關機構並進行管理經驗交流。	104.06-104.12	5	2

術館及所屬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190	92	8	290	美術館業務	有	為拓展臺灣國際能見度及增進與歐洲地區在建築藝術方面交流的機會，每二年於義大利威尼斯普里奇歐尼宮（Palazzo delle Prigioni）辦理威尼斯建築雙年展臺灣館展覽展出。102年並曾派員考查威尼斯雙年展辦理情形，以作為本館推動國際性雙年展業務之參考。
18	66	5	89	美術館業務	無	
24	60	-	8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無	

國立臺灣美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二·不定期會議 01 亞洲美術館長論壇 - 70	亞洲國家 城市(目前 未定,暫 定東亞)	「亞洲美術館館長論壇 」以亞太地區國家級美 術館為主要與會成員, 2006年迄今已於北京、 新加坡、東京、首爾、 南京、達卡等城市辦理 6屆館長論壇。本館館 長曾受邀於第4屆(韓 國國立現代美術館主辦 )論壇中發表專題。爰 此,參加本論壇對擴大 國際交流平臺、促進臺 灣與亞洲重要美術館互 動深具效益。	5	2	75	70

術館及所屬  
一開會、談判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 國 期 間	出 國 人 數	國 外 旅 費
5	150	美術館業務			-	-
					-	-
					-	-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 作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1 辦理兩岸藝術交流展覽及活動 70	北京、上海	北京中國美術館、上海當代藝術館等	藉由兩岸深度文化藝術交流，擴大兩岸接觸面，輸出臺灣社會經驗及文化藝術價值，以館際合作模式，引介兩岸藝術家分別於兩岸展出，更透過學術研討與策略合作等方式，呈現兩岸當代新藝術不同的創作風貌。	104.01 - 104.11	9	5
02 海峽兩岸水彩寫生創作交流展出計畫 70	江蘇常州市	陳履生美術館	為擴大兩岸藝術交流，並推廣中部地區視覺藝術創作之成果，特邀請本館所辦理之水彩寫生比賽得獎作品，辦理「海峽兩岸水彩寫生創作交流展出計畫」，期透過兩岸水彩藝術創作之交流，增進兩岸交流與瞭解，激盪兩岸視覺藝術創作靈感，展現水彩藝術之美。	104.08 - 104.11	8	2

# 術館及所屬 畫預算類別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120	365	22	507	美術館業務	有	本館曾於2011、2012年前往中國美術館洽談及辦理「交互視象－2012海峽兩岸當代藝術展」展出事宜，透過兩年一次的館際合作交流模式，成為兩岸固定文化藝術交流盛事，呈現兩岸當代新藝術族群多元的創作風貌。本計畫持續以「雙年展」形式辦理，由兩館館長擔任策展人，藉由作品的呈現引介兩岸當代藝術發展的現象及特色，結合兩岸美術館及學術資源，成為兩岸固定文化藝術交流盛事。另藉由辦理展覽佈、卸展等展覽籌辦事宜，及籌辦記者會、開幕式與座談會等活動，促成兩岸當代藝術及美術館專業人員的深度交流。
50	55	6	111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無	

國立臺灣美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支 出				
		經 常	支	出	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 計		510,321	-	-	27,463	537,784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510,321	-	-	27,463	537,784

術館及所屬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66,868	-	-	-	-	-	66,868	604,652
66,868	-	-	-	-	-	66,868	604,652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102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3年度 預算數	104年度 預算數	105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價值產值化—文 創產業價值鏈建 構與創新計畫	102-105	25.72	2.38	6.51	5.94	10.89	1. 行政院102年5月6 日院臺文字第1020 024963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4年度預 算分別編列於文化 部「文化創意產業 發展業務」科目42 3,013千元、「視 覺及表演藝術之策 劃與發展」科目13 ,853千元、「臺灣 文學館業務」科目 5,476千元，文化 資產局「文化資產 業務」科目38,665 千元，國立臺灣美 術館及所屬「美術 館業務」科目43,6 18千元、「新竹生 活美學館業務」科 目9,134千元，國 立臺灣工藝研究發 展中心「工藝研究 發展中心業務」科 目55,982千元，及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 博物館「館務業務 活動」科目4,318 千元。
村落文化發展暨 推廣計畫	102-105	17.00	3.30	3.43	3.75	6.52	1. 行政院102年5月7 日院臺文字第1020 025261號函，及10 3年6月16日院臺文 字第1030025147號 函核定。 2. 本計畫104年度預 算分別編列於文化 部「社區營造業務 」科目137,765千 元、「臺灣文學館 業務」科目4,322 千元、「交響樂團 業務」科目2,250 千元，文化資產局 「文化資產業務」 科目62,512千元，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傳統藝術中心業 務」科目74,236千 元，國立臺灣美術 館及所屬「美術館 業務」科目10,858 千元、「新竹生活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102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3年度 預算數	104年度 預算數	105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文化部全球佈局 行動方案102-105 年國際交流中程 計畫	102-105	28.00	5.34	4.14	4.09	14.43	<p>美學館業務」科目35,153千元、「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科目6,608千元，及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科目41,508千元。</p> <p>1. 行政院102年5月6日院臺文字第102026455號函核定。</p> <p>2. 本計畫104年度預算分別編列於文化部「博物館業務推動與輔導」科目10,000千元、「影視及流行音樂策劃與發展」科目12,136千元、「視覺及表演藝術之策劃與發展」科目51,000千元、「文化交流業務」科目255,483千元、「臺灣文學館業務」科目9,272千元，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電影事業輔導」科目23,131千元，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傳統藝術中心業務」科目8,325千元，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美術館業務」科目26,610千元，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科目6,636千元，國立臺灣博物館「博物館業務」科目3,500千元，及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館務業務活動」科目3,404千元。</p>
文化部全球佈局 行動方案102-105 年兩岸交流中程 計畫	102-105	7.00	1.44	0.77	0.90	3.89	<p>1. 行政院102年5月14日院臺文字第102026084號函核定。</p> <p>2. 本計畫104年度預算分別編列於文化部「視覺及表演藝</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102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3年度 預算數	104年度 預算數	105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術之策劃與發展」科目16,000千元、「文化交流業務」科目59,028千元、「臺灣文學館業務」科目980千元、「交響樂團業務」科目3,458千元，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電影事業輔導」科目4,059千元，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傳統藝術中心業務」科目3,907千元，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美術館業務」科目1,925千元，及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科目1,016千元。

本  
頁  
空  
白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計			-	430
1.5361400500 生活美學業務			-	430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	30
(1)生活美學理論與實務研 究	104-104	辦理生活美學理論與實務之委託研究 案。	-	30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	400
(1)生活美學系列委辦計畫	104-104	辦理花東生活美學講座系列。	-	400

術館及所屬  
分析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				-			-						430
-				-			-						430
-				-			-						30
-				-			-						30
-				-			-						400
-				-			-						4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二)	一、通案決議部份： 查「文康活動費」之編列於法無據，且與業務推廣無關，此時正值政府財政赤字節節攀升，各部門應擲節支出、同舟共濟之際，故將中央政府各機關之「文康活動費」減列 20%。	配合辦理。
(三)	歷年中央政府各機關車輛養護費及辦公器具養護費之編列標準浮動，且依其性質，應可視各機關實際需求編列，而非統一按人頭方式編列；且我國中央政府長期推動「政府機關及學校四省專案計畫」，更應擲節支出，非增列預算。爰刪減中央政府各機關「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9 億 5,088 萬 5,000 元之 5%，計 4,754 萬 4,000 元，並要求未來年度「車輛養護費」及「辦公器具養護費」之編列，應據各年度需求，如實編列。	配合辦理。
(四)	針對 10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有關各部會及所屬皆編列有「大陸地區旅費」預算，主要是支應派員進行兩岸開會、談判、考察等交流業務；惟鑑於中國對台政策仍堅守「一中原則」立場，其官員來台參加活動皆公開大肆宣傳「一中政策」，更何況是面對我國至中國參與交流的官員，中國欲進行統戰企圖顯已昭然若揭，實不宜編列預算支應與中國太過頻繁之交流，就連國際專家都建議台灣應該要放緩兩岸交流。準此，為使國家政策更加優質化，公務人員本應選擇與更進步、更自由的歐、美國家交流，以參照學習先進國家之優良施政做法，而非讓台灣生存與發展「僅有一條與中國結合之路」；爰針對各部會及所屬編列之「大陸地區旅費」預算，統刪 10%。	配合辦理。
(五)	10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1.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10%。 2.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統刪 5%。 3.文康活動費：編列標準由每人每年 2,500 元調降為 2,000 元。 4.委辦費：除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教育部主管委託辦理、體育署委託研究、法務部主管委託研究、工業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計畫、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屠宰衛生檢查、畜禽藥物殘留檢測及檢疫偵測犬業務、勞工委員會危險性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衛生福利部長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及建置長期照顧服務體系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文化部主管委託辦理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國史館臺灣文獻館、行政院、主計總處、經濟建設委員會、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國家教育研究院、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南部	配合辦理。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茶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勞工安全衛生研究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一般事務費：除中央研究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體育署、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長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及建置長期照顧服務體系相關預算、中央健康保險署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經濟建設委員會、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主管、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際貿易局及所屬、能源局、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種苗改良繁殖場、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環境檢驗所、海岸巡防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6.軍事裝備設施、房屋建築、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除中央研究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體育署、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考選部、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領事事務局、國防部主管、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蒙藏委員會主管、僑務委員會主管、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林業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疾病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海岸巡防署主管、證券期貨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項次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7.國內旅費：除中央研究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體育署、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及建置長期照顧服務體系相關預算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經濟建設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考選部、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領事事務局、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林業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岸巡防署、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8.國外旅費：除中央研究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體育署、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及建置長期照顧服務體系相關預算、文化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行政院、主計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國立故宮博物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公平交易委員會、考試院、考選部、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監察院、審計部、營建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青年發展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主管、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種苗改良繁殖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職業訓練局及所屬、勞工安全衛生研究所、衛生福利部、疾病</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項次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p>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岸巡防署、銀行局、臺灣省政府、臺灣省諮議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出國教育訓練費：除中央研究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主計總處、經濟建設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審計部、營建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臺東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海岸巡防署、銀行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0.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中央研究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南部院區籌建計畫、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營建工程與交通及運輸設備、體育署、法務部主管、國家科學委員會增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中央健康保險署、文化部主管不刪；教育部主管（不含體育署）統刪 4% 外，其餘統刪 8%，其中經濟建設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選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主管、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青年發展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項次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內容	辦理情形
	<p>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臺中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洋巡防總局、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證券期貨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1.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中央研究院、司法院對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之捐助、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教育部主管、法務部主管、經濟部科技預算、國家科學委員會對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與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之捐助、衛生福利部主管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及建置長期照顧服務體系相關預算、衛生福利部捐助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計畫、中央健康保險署補助職業工會與農漁會辦理健保業務、食品藥物管理署、文化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國防部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疾病管制署、環境保護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2.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一般性補助款、教育部主管、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主管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及建置長期照顧服務體系相關預算、中央健康保險署補助鄉鎮市公所辦理健保業務、食品藥物管理署、文化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役政署、交通部、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3.經濟部主管、內政部主管及農業委員會主管辦理「易淹水地區後續治理及維護管理計畫」23 億元全數刪除。</p> <p>14.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 11 億 3,000 萬元。</p>	
(六)	<p>財政部 97 年 1 月 2 日函文政府各機關學校，要求機關學校附設公園供停放車輛之停車場，應依「規費法」規定徵收使用規費；惟效果不彰，絕大多數機關均未針對員工使用機關附設停車場收費；少數有收費者，收費標準亦相當紊亂，包括同棟建築，不同部會，標準不一；同一主管機關中，不同單位，收費不同；收費標準低於一般行情甚多等等。規費法第 1 條即敘明立法目的在於「增進財政負擔公平，有效利用公共資源，維護人民權益」，同法第 8 條有關應徵收使用規費之項目中，即包括各機關學校交付特定對象或提供其使用之「公有道路、設施、設備及場所」，第 10 條有關收費標準之計費原則並規定除須依興建、購置、維護等相關成本訂定收費標準外，亦應考量市場因素。一般民眾利用公有停車場均須按規定繳費，但公務人員使用政府機關停車場，卻可享免費或低價之優惠，無疑是慷人民之慨。況中央政府機關多位於大台北地區，捷運、公車等大眾運輸路網密集，交通便捷；且政府機關無償提供員工使用停車場，增加自行開車之誘因，亦與近年來政府力倡之節能減碳政</p>	配合辦理。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策大相違背。爰此，要求行政院應依規費法相關規定，參考同地段一般停車場收費情形，於 103 年清查各機關學校附設停車空間供員工使用情形，並於 104 年研擬相關規範，送立法院備查後實施，以落實規費法「增進財政負擔公平、維護人民權益」之立法精神。	
(七)	<p>現行軍公教員工居住公有宿舍房租津貼扣繳標準，係按職務等級而訂；月薪含「公費」之院長或部長級政務人員居住公有宿舍，每月扣繳 800 元；一般軍公教人員按職級每月分別扣繳 400 元至 700 元不等。</p> <p>公務人員之待遇、加給係依「公務人員俸給法」規定，其中並無配住宿舍或提供房租津貼之規定。因此，配住宿舍僅扣繳低額之房租津貼，形同對配住者之額外津貼；且各單位職務宿舍區位、面積均不同，但不論位於台北市或花蓮、台東，不論居住單房或 1 戶多房者，亦均依同樣標準扣繳，實未盡合理。另「中央各機關學校職務宿舍之設置管理規定事項」第 6 點規定：「各機關學校提供職務宿舍予借用人住用，應收取管理費，由宿舍管理機關學校經收後悉數解繳國庫。……」，然各該公有宿舍雖大多收有管理費，但費用仍較一般行情為低，且除極少數如中央研究院將管理費等相關收入繳庫外，其餘機關所收取之管理費均未按規定繳回國庫。綜上，公務人員住宿舍本於法無據，且房租津貼扣繳及管理費標準，均悖離一般市場行情，並與宿舍面積及價值無關，顯不符宿舍使用之對價，形同變相津貼；公務人員職務宿舍均為運用政府預算興建或租用，為落實使用者付費原則，爰要求行政院應參酌宿舍座落區位、面積及市場行情，於 104 年訂定宿舍使用之收費相關規範，送立法院備查後實施。</p>	配合辦理。
(八)	<p>針對 10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業務費」項下「教育訓練費」科目合計編列 15 億 9,147 萬 7,000 元，經查，其中內含「對現職員工赴國內外公私立各級學校修習學位、學分或研究等所需補貼之學分費、雜費等教育費」。有鑑於公務人員進修費用依規定雖可申請部分補助，但細節乃授權各機關學校得視預算經費狀況而定，可知公務人員進修費用實非必須應給予之補助；此外，進修人員甚至還可因此申請公假上課，實不合理。加以近年來，更發現公務人員違規到中國進修情形嚴重之問題發生，「連論文題目都是中國指定的」，恐已涉及國家安全疑慮。準此，對現職員工赴國內外公私立各級學校修習學位、學分或研究等所需補貼之學分費、雜費等教育費預算，自 103 年度起，就公餘時間與業務相關之進修核予補助。</p>	配合辦理。
(十)	<p>依據審計部決算審核報告指出，過去政府辦理政令宣導採購，曾發生未編有專項預算，逕由相關科目勻支經費辦理（如由各工作計畫之業務費支應等），……由各項工作計畫之業務費支應辦理廣告或宣導，勢將排擠其他業務支出，值此政府財政困難之際，為能有效</p>	配合辦理。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監督控管執行成效，允宜透過編列專項預算方式，明確列示各機關辦理廣告或宣導之計畫，俾有效監督控管。102 年度立法院審議預算亦通過決議要求「103 年度起，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經費，應於預算書表內將經費編列情形妥適表達，以利國會及社會大眾監督。」。103 年度起，除依立法院要求妥適表達編列之專項宣導經費，除突發事件所需外，不得動支任何經費進行宣導。	
(十一)	補充保費健保新制開辦已滿 1 年，此案執政當局蠻橫堅持錯誤政策，令國人備感痛心。立法院於審議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時曾做決議：「為求全民健康保險制度之永續健全發展，呼籲政府體察民意，勿將社福團體與非營利組織辛苦募集的社會資源強徵補充保費。現行法令制度對於身為扣費義務人的民間團體將造成可預見的嚴重影響，因此我們提出兩點強烈訴求：一、行政院應要求各部會及各級政府將社福團體所大幅提升的補充保費費用納入經費需求考量。……」，而行政院遂於 102 年 4 月 30 日公布補助原則，「社福團體如因執行政府委託或補助計畫而增加保費負擔，由各機關於年度預算調整支應，倘預算執行經費確有不敷，再由各機關循程序報請動支第二預備金；未來年度則納入經費需求考量。」經查，102 年度社福團體執行政府委託或補助計畫時，並未得到各部會及各級政府就增加之補充保費負擔予以額外補助，反而因招標之統包金額變相由社福團體自行吸收，讓社福團體的財務更加捉襟見肘。爰要求行政院應督促各機關及各級政府就社福團體因執行政府委託或補助計畫而增加之補充保費負擔，納入經費需求。	配合辦理。
(十三)	中央各機關單位辦理人力派遣採購作業，除應公開招標外，派遣契約中之勞動者權益亦應與正式職工維持同工同酬、同待遇原則；各機關單位並應同時針對未來業務人力之規劃進行全盤檢討，派遣員工人數不得新增。	配合辦理。
(十四)	目前各機關運用派遣勞工人數，原則不得超過 99 年 1 月 31 日各機關實際進用派遣勞工人數，並由主管機關進行總量管控。惟以控管基準日填報資料為派遣勞工人數之上限，且未衡酌各機關業務增減情形及既有人力寬緊度，實過於便宜行事。此外，由於聘用人員、約僱人員及臨時人員亦均有控管措施，惟承攬人力未予列管，因此，派遣勞工人數雖經控管後，有減少現象，但「勞務承攬」卻增加，亦即各機關勞務承攬方式規避控管，使派遣勞工人數之控管流於形式。爰要求行政院應責令相關機關重新檢討現行中央政府各機關運用派遣人力之規範，依照各機關人力結構及業務實際需求，調整派遣勞工人數之上限；此外，鑑於各機關以「勞務承攬」代替「勞務派遣」，或將部分業務以「勞務承攬」方式外包情形有增加之趨勢，行政院亦應針對「勞務承攬」訂定運用規範，必須符合勞動基準法規定，俾以提升機關人力運用效益，減少非必要之資源浪費；相關檢討報告及規範應於 3 個月內送立法院。	配合辦理。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十六)	目前中央政府各機關單位補助團體或個人之經費，雖已公布補助對象，但對於補助對象所在之縣市別等則未予公布，為利瞭解政府補助資源分配之情形，爰要求中央政府各機關補助團體或個人之經費，應增列直轄市或縣市別，就獲補助團體或個人可歸屬之直轄市或縣市分別列示。	配合辦理。
(三一)	目前中央政府各機關單位對於立法院各委員會會議通過之臨時提案，多數衍了事，未積極辦理；為落實國會之監督權，爰要求中央政府各機關單位應列管追蹤立法院各委員會會議通過臨時提案之辦理情形，並自立法院第 8 屆第 5 會期始，於每會期初向各該委員會提出報告。	配合辦理。
(五一)	<p><b>二、分組審查決議部分：</b></p> <p>文化部就其業務推動，編列有大量委辦、協辦、贊助與獎補助等經費，惟文化部近年來是否獨厚特定民間單位，甚或由某些民間單位辦理非其所長業務，外界頗有疑慮。請文化部及所屬依規定加強對委辦、協辦、贊助與獎補助費用之資訊揭露，於每年年初公告民間單位接受文化部資金撥付及用於辦理業務之彙整表。</p>	配合辦理。

本  
頁  
空  
白

# 附 錄 一

## 國立臺灣美術館分預算

國立臺灣美術館  
分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附錄一	1-10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附錄一	11-12
三、人事費分析表.....	附錄一	13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附錄一	14-15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附錄一	16

**國立臺灣美術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41,272
-----------	-----------------	------	---------

計畫內容：  
一般經常性行政業務。

預期成果：  
適切支援各業務單位，加強計畫與作業效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人員維持	106,625	國立臺灣美術館	國立臺灣美術館預算員額120人，包括職員57人、工友5人、技工30人、駕駛3人及約僱25人，依規定編列人事費106,625千元。
0100 人事費	106,625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2,705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10,002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4,939		
0111 獎金	14,052		
0121 其他給與	2,051		
0131 加班值班費	6,017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1,746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6,179		
0151 保險	8,934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4,647	國立臺灣美術館	
0200 業務費	28,504		
0201 教育訓練費	100		
0202 水電費	15,255		
0203 通訊費	1,500		
0215 資訊服務費	378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50		
0221 稅捐及規費	83		
0231 保險費	213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2		
0271 物品	488		
0279 一般事務費	7,009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717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49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935		
0291 國內旅費	385		
0294 運費	10		
0299 特別費	130		
0300 設備及投資	4,997		

**國立臺灣美術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41,27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4,845		攬人力8人2,577千元)，計列3,259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152		15. 機電設施維護費，計列1,935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1,146		16. 行政資訊管理系統及電腦維護費，計列378千元。
0454 差額補貼	960		17. 員工文康活動費240千元，守衛小隊服裝費42千元，合共282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186		18. 首長特別費，計列130千元。
			19. 館舍修繕工程等，計列4,845千元（資本門）。
			20. 購置辦公室雜項設備等，計列152千元（資本門）。
			21. 退休教育人員優惠存款利息補貼，計列960千元。
			22. 退休員工三節慰問金，計列186千元。

**國立臺灣美術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預算金額	184,741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臺灣美術研究及出版，建構美術資料維運平臺。
2. 辦理以臺灣美術發展為主軸的各類展覽，引進國外視覺藝術新知，推介國內藝術家參與國際藝壇。
3. 厚植藝術作品蒐藏維護與多元應用，推動社會藝術教育發展。
4. 辦理臺灣科技融藝創新計畫。

預期成果：

1. 提升國民藝術創作與欣賞質能，培育視覺藝術人才，保存國內現存的重要美術作品。
2. 保存美術文化財產，激勵現代美術創作，培養國民美術素養，提高國民生活品質，並促進世界美術交流。
3. 形塑臺灣美術特色及呈顯藝術多元性成就。
4. 結合國內科技藝術機構及藝文創意團體，培育科技藝術跨域合作人才，創造臺灣科技具競爭力之優勢。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美術推展工作	125,341	國立臺灣美術館	本計畫共需經費125,341千元，其內容如下（含政策宣導經費）： 1. 以視覺藝術資產為主軸，辦理美術推展工作，計列85,948千元，其項目包括： (1) 辦理美術學術研究出版論文選集、館刊、美術叢刊等美術學術研究領域之出版，舉辦臺灣美術學術研討會、論壇、座談會等學術活動，建置臺灣美術知識庫，辦理影音藝術推展等，計列4,919千元。 (2) 辦理常設展、主題規劃展、邀請展、申請展、全國美術展、版印年畫徵件及展覽、臺灣美術雙年展（含辦理女性藝術家展覽2,000千元）等，計列9,337千元。 (3) 辦理典藏品點檢作業、保險、維護及修復、保護盒製作、藝術品購藏審查、出版典藏目錄、庫房環境維護等，計列4,938千元。 (4) 辦理資料中心讀者服務及美術圖書與非書資料管理、知識管理系統等相關業務費用，計列1,307千元。 (5) 辦理網路設備、伺服器軟硬體、網站及各項資訊管理系統維護，電腦耗材及資訊設備零組件購置，網站資料翻譯等費用，計列1,709千元。 (6) 展場執勤及園區巡邏暨大門服務臺等委外派遣人力20人計8,799千元、勞務承攬人力36人（含假日人力7人）計9,880千元，合共18,679千元。 (7) 辦理「臺灣美術家傳記叢書出版計畫」及「臺灣資深藝術家影音紀錄片執行計
0200 業務費	89,237		
0201 教育訓練費	78		
0202 水電費	4,035		
0203 通訊費	500		
0215 資訊服務費	1,004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530		
0231 保險費	2,65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195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3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18		
0271 物品	4,577		
0279 一般事務費	61,953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903		
0291 國內旅費	1,508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507		
0293 國外旅費	529		
0294 運費	6,000		
0295 短程車資	220		
0300 設備及投資	31,104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37		
0319 雜項設備費	30,667		
0400 獎補助費	5,000		
0475 獎勵及慰問	5,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預算金額	184,74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畫」，計列5,667千元。</p> <p>(8)辦理展覽及活動文宣、業務宣傳廣告、新聞聯繫等，包含：平面媒體、電子媒體、網路媒體等宣傳廣告及辦理與記者聯誼相關費用，計列2,134千元。</p> <p>(9)辦理新典藏庫營運電費，計列4,035千元。</p> <p>(10)辦理個人電腦及週邊設備汰換、網路設備及伺服器軟硬體汰換、備份系統擴充等，計列437千元（資本門）。</p> <p>(11)從美術史脈絡體系、年度重要展覽等，蒐藏購置臺灣及亞洲代表性藝術家作品，計列27,000千元（含女性藝術家作品購藏2,000千元）（資本門）。</p> <p>(12)購置電子資源、多媒體資料、紀錄片、美術文獻等，計列786千元（資本門）。</p> <p>(13)辦理全國美術展覽，公開徵選作品，得獎作品獎金，計列4,000千元（獎勵金）。</p> <p>(14)辦理版印年畫徵件，公開徵選作品，得獎作品獎金，計列1,000千元（獎勵金）。</p> <p>2.村落文化發展暨推廣計畫奉行政院102年5月7日院臺文字第1020025261號函，及103年6月16日院臺文字第1030025147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1,700,000千元，執行期間為102至105年，102至103年已編列672,552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375,212千元，其中本計畫編列10,858千元，內容如下：</p> <p>(1)鼓勵民眾善用美術館資源，培養藝術欣賞涵養，辦理藝術講座及導賞學習活動，計列690千元。</p> <p>(2)藝術向下扎根，設置兒童遊戲室，辦理美術相關親子活動1,032千元，規劃兒童繪本區延伸閱讀活動及出版品交流等835千元，合共1,867千元。</p> <p>(3)辦理國小學童、青少年及大專院校學生</p>

**國立臺灣美術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預算金額	184,74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藝術教育推廣活動，計列1,200千元（其中收支併列150千元）。</p> <p>(4)藝術資源分享，辦理弱勢族群與偏遠地區學生邀約活動，計列557千元。</p> <p>(5)配合重要節慶，辦理美術家聯誼及多元之生活美學推廣活動，計列2,115千元。</p> <p>(6)藉由教育活動詮釋藝術內涵，辦理義工培訓及教師與藝文相關人員研習活動等，計列1,548千元。</p> <p>(7)購置中外文美術期刊、圖書資料等充實資料中心美術資源、兒童繪本圖書、知識管理系統及圖書館自動化系統相關設備、個資保護業務所需相關設備等，計列2,881千元（資本門）。</p> <p>3.文化部全球佈局行動方案102-105年國際交流中程計畫奉行政院102年5月6日院臺文字第1020026455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2,800,000千元，執行期間為102至105年，102至103年已編列948,512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409,497千元，其中本計畫編列26,610千元，內容如下：</p> <p>(1)辦理德國ZKM科技媒體藝術中心交流展、第17屆國際版畫雙年展、亞洲藝術雙年展等國際藝術交流展（含辦理女性藝術家展覽1,000千元），計列26,081千元。</p> <p>(2)辦理五大國際性雙年展訪察歐洲地區重要雙年展活動國外旅費290千元，辦理跨領域藝術活動訪查亞洲地區相關新媒體藝術機構國外旅費89千元，參加亞洲美術館長論壇國外旅費150千元，合共529千元。</p> <p>4.文化部全球佈局行動方案102-105年兩岸交流中程計畫奉行政院102年5月14日院臺文字第1020026084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700,000千元，執行期間為102至105年，102至103年已編列221,246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90,373千元，其中本計畫編列1,925千元，內容如下：</p>

**國立臺灣美術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預算金額	184,74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 價值產值化計畫-藝術應用與發展	43,618	國立臺灣美術館	(1)辦理兩岸地區藝術交流展，計列1,418千元。 (2)辦理2015年兩岸藝術交流展覽選件、論壇及會議，赴大陸地區旅費，計列507千元。
0200 業務費	33,087		價值產值化—文創產業價值鏈建構與創新計畫奉行政院102年5月6日院臺文字第1020024963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2,572,203千元，執行期間為102至105年，102至103年已編列889,316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594,059千元，其中本計畫編列43,618千元，內容如下（含政策宣導經費）： 1.辦理「當代藝術資產應用發展計畫」，以徵集與評選方式購藏臺灣當代藝術與青年藝術家作品，整備藝術品保存環境與強化保護設施，並進行素材數位化，與加值應用開發及策略行銷推展等工作，計列23,149千元，其項目包括： (1)辦理藝術資產購藏之評審會議委員審查費、交通費、會議雜支等，計列397千元。 (2)辦理當代、青年藝術品之裝裱、保護盒製作與維護專業用材料等，計列1,490千元。 (3)辦理文創素材數位化、翻譯、專輯編印出版及資料庫與授權資料建置等，計列1,821千元。 (4)辦理資產發展展覽與藝術品應用策略行銷推廣，計列1,880千元。 (5)辦理資產發展展覽與藝術品應用行銷廣告費等，計列952千元。 (6)辦理素材應用與藝術創意資產衍生品開發，及參與國內文創發表會，促成文創資源流通，計列4,042千元。 (7)辦理作品保險、收退件包裝運輸、整理佈置、通訊與保存庫房設備維運、相關活動所需購置之材料與物品等，計列765千元。
0202 水電費	4,000		
0203 通訊費	300		
0215 資訊服務費	2,600		
0231 保險費	40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4,2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0		
0271 物品	4,850		
0279 一般事務費	13,612		
0291 國內旅費	348		
0294 運費	627		
0295 短程車資	150		
0300 設備及投資	10,531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442		
0319 雜項設備費	9,089		

**國立臺灣美術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預算金額	184,74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8)辦理本計畫執行維運之臨時人員2人酬金，計列1,400千元。</p> <p>(9)協助辦理本項計畫業務委外派遣人力1人費用，計列522千元。</p> <p>(10)辦理蒐藏購置當代與青年藝術家作品，計列7,940千元（資本門）。</p> <p>(11)辦理保存環境設施改善，及作品儲存設備充實、數位素材加值應用與管理平台建置，計列1,940千元（資本門）。</p> <p>2.辦理「藝術跨領域發展計畫」，以提升科技與藝術共振能量、促進科技與藝術有機交流、培育及整合人才資源、創造數位藝術發展資源為工作主軸，計列20,469千元，其項目包括：</p> <p>(1)執行本計畫運用相關空間所需使用電費，計列4,000千元。</p> <p>(2)聯繫相關人員所需通訊費用等，計列200千元。</p> <p>(3)數位科技設備維修、網站維運等，計列2,500千元。</p> <p>(4)相關業務活動人員及設備保險，計列150千元。</p> <p>(5)辦理相關業務規劃與執行之臨時人員4人酬金，計列2,800千元。</p> <p>(6)辦理展演及推廣教育活動邀請專家學者等相關費用，計列1,350千元。</p> <p>(7)辦理數位藝術各項展演、教育活動所需購置之材料與物品等，計列1,000千元。</p> <p>(8)辦理各項科技與藝術展演、教育活動等業務執行所需之費用（含展覽規畫執行、展場空間裝置、印刷品編輯印製、作品運輸、活動行銷宣傳等），計列5,296千元。</p> <p>(9)辦理各項科技與藝術展演、教育活動行銷宣傳廣告費等，計列380千元。</p> <p>(10)協助辦理展演活動委外人力，包括委外派遣人力2人計950千元、勞務承攬人力2人計902千元，合共1,852千元。</p>

**國立臺灣美術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預算金額	184,74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 臺灣科技融藝創新計畫	15,782	國立臺灣美術館	(11)外聘委員及藝術家參與國內數位藝術活動車資等，計列290千元。 (12)相關網站及充實數位藝術展演活動所需軟硬體設備等，計列472千元（資本門）。 (13)購置本計畫所需事務、防護、圖書、傢俱等雜項設備，計列179千元（資本門）。
0200 業務費	9,793		本計畫共需經費15,782千元，其內容如下： 1.視覺藝術，以創造臺灣科技藝術具競爭力之優勢，形成科藝合作之良好機制及有機循環為工作主軸，以營造科技與藝術開放對話環境、培育科技藝術跨域合作專業人才、促進國際連結與建立跨域合作範例為重點工作，計列9,771千元，其項目包括：
0203 通訊費	350		(1)協助辦理計畫業務及展演活動委外派遣人力2人費用，計列1,235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700		(2)辦理數位科技通訊、設備維修、租賃、郵資、業務活動人員及設備保險等，計列200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20		(3)邀請專家學者及藝術家參與各項科技融藝展演及推廣教育活動所需之出席費、交通費等，計列248千元。
0231 保險費	70		(4)辦理各項科技融藝展演、教育活動所需購置之材料與物品等，計列100千元。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700		(5)辦理各項科技融藝展演策展規畫、展場空間設計與作品裝置、文宣設計及編輯印製、佈卸展及運輸保險等，計列2,85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00		(6)辦理各項科技融藝展演、教育活動宣傳廣告等，計列119千元。
0271 物品	200		(7)辦理科技融藝展演活動所需軟硬體及雜項設備等，計列194千元（資本門）。
0279 一般事務費	7,106		(8)辦理國內外技術與藝術人才交流計畫，補助國內藝術家至國外重要藝術機構駐點見習等機票食宿補助費，及國內外跨界創作補助專案等，計列4,825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47		2.視藝典藏，藉由新媒體科技應用增進藝術展
0294 運費	50		
0295 短程車資	50		
0300 設備及投資	1,164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97		
0319 雜項設備費	1,067		
0400 獎補助費	4,825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4,825		

**國立臺灣美術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預算金額	184,74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示方式及傳播能量，有效率維護充實數位內容與資料庫，拓展藝術多方位流通及應用價值，計列6,011千元，其項目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以數位及網路科技增值視覺藝術內容之公共應用服務，辦理典藏相關之展示與公共服務等，計列1,615千元。</li> <li>(2)典藏品環控系統維運，計列600千元。</li> <li>(3)辦理藝術典藏數位資源內容擴充及應用等相關費用，計列1,432千元。</li> <li>(4)辦理本計畫諮詢、審查業務相關會議等之出席費、交通費等，計列200千元。</li> <li>(5)授權費、通訊、郵資、交通及相關雜項費，計列494千元。</li> <li>(6)辦理本計畫執行維運之臨時人員1人酬金，計列700千元。</li> <li>(7)購置多感官體驗裝置與相關設備，計列970千元（資本門）。</li> </ol>

**國立臺灣美術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1,000
-----------	------------------	------	-------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1,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	按經常支出總額的百分之一範圍內編列。
0900 預備金	1,000		
0901 第一預備金	1,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400100 一般行政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53614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141,272	184,741	1,000	327,013
0100 人事費	106,625	-	-	106,625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2,705	-	-	42,705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10,002	-	-	10,002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4,939	-	-	14,939
0111 獎金	14,052	-	-	14,052
0121 其他給與	2,051	-	-	2,051
0131 加班值班費	6,017	-	-	6,017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1,746	-	-	1,746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6,179	-	-	6,179
0151 保險	8,934	-	-	8,934
0200 業務費	28,504	132,117	-	160,621
0201 教育訓練費	100	78	-	178
0202 水電費	15,255	8,035	-	23,290
0203 通訊費	1,500	1,150	-	2,650
0215 資訊服務費	378	4,304	-	4,682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50	550	-	600
0221 稅捐及規費	83	-	-	83
0231 保險費	213	3,120	-	3,333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	4,900	-	4,9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2	6,595	-	6,697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	30	-	3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	18	-	18
0271 物品	488	9,627	-	10,115
0279 一般事務費	7,009	82,671	-	89,68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717	-	-	717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49	-	-	149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935	903	-	2,838
0291 國內旅費	385	2,003	-	2,388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	507	-	507
0293 國外旅費	-	529	-	529

**國立臺灣美術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400100 一般行政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53614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0294 運費	10	6,677	-	6,687
0295 短程車資	-	420	-	420
0299 特別費	130	-	-	130
0300 設備及投資	4,997	42,799	-	47,796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4,845	-	-	4,845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1,976	-	1,976
0319 雜項設備費	152	40,823	-	40,975
0400 獎補助費	1,146	9,825	-	10,971
0454 差額補貼	960	-	-	960
0475 獎勵及慰問	186	5,000	-	5,186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	4,825	-	4,825
0900 預備金	-	-	1,000	1,000
0901 第一預備金	-	-	1,000	1,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2,705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10,002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4,939	
六、獎金	14,052	
七、其他給與	2,051	
八、加班值班費	6,017	超時加班費1,930千元，未逾該科目90年度實支數8成計2,566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1,746	
十、退休離職儲金	6,179	
十一、保險	8,934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06,625	

國立臺灣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2			006100000 文化部主管	57	57	-	-	-	-	-	-	5	6	30	32	3	3
	5		00614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 所屬	57	57	-	-	-	-	-	-	5	6	30	32	3	3
		1	5361400100 一般行政	57	57	-	-	-	-	-	-	5	6	30	32	3	3

美術館  
明細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25	25	-	-	120	123	100,608	103,607	-2,999	國立臺灣美術館以業務費預計進用臨時人員7人經費4,900千元；派遣人力25人經費11,506千元；勞務承攬人力55人經費16,259千元。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預計進用清潔勞務承攬人力17人，經費5,477千元。 2.美術推展工作，預計進用派遣人力20人，經費8,799千元；勞務承攬人力36人，經費9,880千元。 3.價值產值化計畫－藝術應用與發展，預計進用臨時人員6人，經費4,200千元；派遣人力3人，經費1,472千元；勞務承攬人力2人，經費902千元。 4.臺灣科技融藝創新計畫，預計進用臨時人員1人，經費700千元；派遣人力2人，經費1,235千元。
-	-	25	25	-	-	120	123	100,608	103,607	-2,999	
-	-	25	25	-	-	120	123	100,608	103,607	-2,999	

**國立臺灣美術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首長專用車	4	90.05	2,000	1,668	24.57	41	45	32	6J8246。國立臺灣美術館。
1	小客貨兩用車 (7-8人座)	7	99.05	2,000	852 972	24.57 16.52	21 16	24	22	9521ZF。國立臺灣美術館，油氣雙燃料車。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0.03	86	312	24.57	8	2	2	JEN929。國立臺灣美術館。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0.06	49	312	24.57	8	2	1	SXM593。國立臺灣美術館。
	合計				4,116		93	73	57	

## 附 錄 二

###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分預算

#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 分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附錄二	1- 4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附錄二	5- 6
三、人事費分析表.....	附錄二	7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附錄二	8- 9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附錄二	10

#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81,792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服務範圍九縣市（臺北市、宜蘭縣、基隆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新竹市、苗栗縣及連江縣）內具區域特色之社區文化（原住民、港都、離島…等）活動之推廣、調查、研究、編輯及出版工作，並培育社區文史調查之人才，建立社區素人記憶資料庫。
2. 辦理服務範圍內社區微型產業及臺灣寶玉石文化創意產業之宣傳與推廣、輔導工作，協助創新設計及人才培育，以提升產業價值。
3. 辦理基層演出活動，透過分級獎助團隊進入社區，將藝術活動與社區結合，達成村村有藝文目標並凝聚社區意識，並輔導九縣市社區成立藝文社團並辦理分區成果發表會。
4. 建立藝術作品行銷推廣平台，拓廣書畫藝術欣賞人口，更能成為文創產業實際推動案例，並建立雲端賞析、購物平台、建置本土書畫藝術資料及研究中心等。

**預期成果：**

1. 深耕服務範圍九縣市區域特色和族群文化底蘊，發掘及營造自身生活特色之美，為社區文化保存及社區生活美學扎根佈樁。
2. 以文化激發創意，促成具有地方特色之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協助開創地方產業品牌提升產業價值，創造臺灣新形象。
3. 深耕服務範圍九縣市各村落發展藝文，重點培育本土文化優勢，鼓勵精緻提升，原創蓬勃，每年至少服務100個村落為目標，輔導成立合唱、讀書會等社區團隊，提升民眾美感經驗及公民美學的學習環境，落實藝術向下扎根，達成全民均享文化公民權目標。
4. 建立藝術作品行銷推廣平台，服務全國書畫愛好者，推動書畫有價之觀念。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23,285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預算員額22人，包括職員19人、工友2人及技工1人，依規定編列人事費23,285千元。
0100 人事費	23,285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4,67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10		
0111 獎金	3,239		
0121 其他給與	352		
0131 加班值班費	905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410		
0151 保險	1,499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1,557		
0200 業務費	7,403		
0201 教育訓練費	180		
0202 水電費	738		
0203 通訊費	640		
0211 土地租金	8		
0215 資訊服務費	415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50		
0221 稅捐及規費	18		
0231 保險費	38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		
0271 物品	497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81,7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79 一般事務費	3,672	國立新竹生活美 學館	11. 館舍環境佈置、清潔、保全、文康活動、業務聯繫、印刷等一般事務費，計列1,672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405		12. 協助辦理事務業務委外派遣人力4人費用，計列2,000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3		13. 辦公房舍修繕費，計列405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80		14. 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計列53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200		15. 飲水機、電話、影印機保養及雜項設施維護等，計列180千元。
0294 運費	10		16. 接洽公務之差旅費，計列200千元。
0299 特別費	99		17. 公物運費，計列1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4,064		18. 首長特別費，計列99千元。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443		19. 館舍建築物修復工程，計列3,443千元(資本門)。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97		20. 購置各項行政用資訊設備，計列97千元(資本門)。
0319 雜項設備費	524		21. 購置辦公室雜項設備等，計列524千元(資本門)。
0400 獎補助費	90		22. 退休員工三節慰問金，計列90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90		本計畫共需經費46,950千元，其內容如下(含政策宣導經費)：
03 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46,950		1. 價值產值化一文創產業價值鏈建構與創新計畫奉行政院102年5月6日院臺文字第1020024963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2,572,203千元，執行期間為102至105年，102至103年已編列889,316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594,059千元，其中本計畫編列9,134千元，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42,150		(1) 輔導工藝文化創意產業市場拓展計畫，辦理及參加國際展覽、展示(售)會，進行工藝文創產業品牌形塑及推廣，輔導長期展示中心運作，計列6,634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70		(2) 辦理工藝文創設計競賽及展示，提升工藝文創產品的生活美學實用性，計列2,500千元。
0231 保險費	150		2. 村落文化發展暨推廣計畫奉行政院102年5月7日院臺文字第1020025261號函，及103年6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65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30		
0271 物品	200		
0279 一般事務費	32,535		
0291 國內旅費	335		
0294 運費	180		
0400 獎補助費	4,8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250		
0475 獎勵及慰問	250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300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81,7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月16日院臺文字第1030025147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1,700,000千元，執行期間為102至105年，102至103年已編列672,552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375,212千元，其中本計畫編列35,153千元，內容如下：</p> <p>(1)辦理表演藝術團隊巡迴基層演出、藝術行銷推廣活動、美學主題展、各項藝文等活動及文化創意衍生品製作與業務宣傳等，計列22,853千元。</p> <p>(2)辦理舞躍大地舞蹈創作比賽、國民記憶庫、偏鄉電影院等活動及海報文宣等各活動訊息宣傳，辦理村村有藝文活動，落實藝術扎根，計列5,000千元。</p> <p>(3)協助辦理藝文活動委外派遣人力5人費用，計列2,500千元。</p> <p>(4)捐助國內團體辦理生活美學推廣活動、社區藝文展覽、生活美學講座與講習、社區文化、特色產業、文化創意產業及社區藝術表演等，計列4,250千元。</p> <p>(5)推動業務辦理競賽而發給獎金，計列250千元（獎勵金）。</p> <p>(6)美術展覽申請補助等費用，計列300千元。</p> <p>3.推廣生活美學與藝術展覽等業務及社區生活美學與社區藝術表演推廣等業務，計列2,663千元，內容如下：</p> <p>(1)辦理人才培育、系列講座、展覽活動等所需器材租金，計列70千元。</p> <p>(2)辦理志工、展覽活動及講座、各項活動參加人員保險費，計列150千元。</p> <p>(3)辦理人才培育、系列講座、展覽活動、講習訓練、座談會、說明會等講師鐘點費、邀請專家學者出席費、演出費及稿費等，計列1,150千元。</p> <p>(4)參加國內社區文化特色產業及表演藝術等專業組織或學術團體會費，計列30千元。</p> <p>(5)各項活動用文具紙張、用品、材料、訂</p>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81,7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閱公務用期刊報紙等消耗品、非消耗品，計列200千元。 (6)辦理生活美學系列講座、志工甄選訓練、館訊及各項文宣等費用，計列548千元。 (7)接洽公務之差旅費，計列335千元。 (8)展覽活動物品及公物運費，計列180千元。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 館業務				合 計
合 計	81,792				81,792
0100 人事費	23,285				23,285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4,670				14,67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10				1,210
0111 獎金	3,239				3,239
0121 其他給與	352				352
0131 加班值班費	905				905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410				1,410
0151 保險	1,499				1,499
0200 業務費	49,553				49,553
0201 教育訓練費	180				180
0202 水電費	738				738
0203 通訊費	640				640
0211 土地租金	8				8
0215 資訊服務費	415				415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220				220
0221 稅捐及規費	18				18
0231 保險費	188				188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750				8,75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30				30
0271 物品	697				697
0279 一般事務費	36,207				36,207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405				405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3				53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80				180
0291 國內旅費	535				535
0294 運費	190				190
0299 特別費	99				99
0300 設備及投資	4,064				4,064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443				3,443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97				97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 館業務				合 計
0319 雜項設備費	524				524
0400 獎補助費	4,890				4,89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250				4,250
0475 獎勵及慰問	340				340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300				300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4,670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210	
六、獎金	3,239	
七、其他給與	352	
八、加班值班費	905	超時加班費234千元，未逾該科目90年度實支數8成計234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1,410	
十一、保險	1,499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23,285	

國立新竹生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2			0061000000 文化部主管	19	19	-	-	-	-	-	-	2	2	1	1	-	-
	5		006140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 所屬	19	19	-	-	-	-	-	-	2	2	1	1	-	-
		3	5361400500 生活美學業務	19	19	-	-	-	-	-	-	2	2	1	1	-	-
		1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 務	19	19	-	-	-	-	-	-	2	2	1	1	-	-

活美學館  
明細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22	22	22,380	22,615	-235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以業務費預計進用派遣人力9人經費4,500千元。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預計進用派遣人力4人，經費2,000千元。 2.生活美學業務推展，預計進用派遣人力5人，經費2,500千元。
-	-	-	-	-	-	22	22	22,380	22,615	-235	
-	-	-	-	-	-	22	22	22,380	22,615	-235	
-	-	-	-	-	-	22	22	22,380	22,615	-235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公務轎車	4	98.06	1,798	852 972	24.57 16.52	21 16	34	21	4657-VY。 國立新竹生活 美學館，油氣 雙燃料車。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2	124	312	24.57	8	2	1	067-CQC。國 立新竹生活美 學館。
	合 計				2,136		45	36	22	

## 附 錄 三

###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分預算

#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 分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附錄三	1- 3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附錄三	4- 5
三、人事費分析表.....	附錄三	7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附錄三	8- 9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附錄三	10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71,367
-----------	----------------------	------	--------

計畫內容：  
推展中部四縣市各項文化活動、藝術展演、傳統技藝、社區營造、創意產業、社造人才培訓及社會教育等活動。

預期成果：  
預計於中部四縣市地區，落實文化扎根、強化文化公民之觀念，並推展生活美學運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24,131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預算員額22人，包括職員19人、工友2人及技工1人，依規定編列人事費24,131千元。
0100 人事費	24,131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4,70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144		
0111 獎金	3,150		
0121 其他給與	352		
0131 加班值班費	1,230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423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512		
0151 保險	1,620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5,171		
0200 業務費	13,441		
0201 教育訓練費	150		
0202 水電費	3,762		
0203 通訊費	1,000		
0215 資訊服務費	18		
0221 稅捐及規費	200		
0231 保險費	190		
0271 物品	1,181		
0279 一般事務費	5,721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348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4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42		
0291 國內旅費	356		
0294 運費	20		
0299 特別費	99		
0300 設備及投資	1,634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1,200		
0304 機械設備費	282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71,36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19 雜項設備費	152		資本門)。
0400 獎補助費	96		14. 退休退職人員16人三節慰問金，計列96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96		
03 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32,065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本計畫共需經費32,065千元，其內容如下(含政策宣導經費)：
0200 業務費	25,581		1. 村落文化發展暨推廣計畫奉行政院102年5月7日院臺文字第1020025261號函，及103年6月16日院臺文字第1030025147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1,700,000千元，執行期間為102至105年，102至103年已編列672,552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375,212千元，其中本計畫編列6,608千元，內容如下：
0201 教育訓練費	72		(1) 辦理點字書、數位有聲書製作及閱讀推廣活動，計列1,700千元。
0203 通訊費	340		(2) 捐助國內團體辦理村村有藝文系列文化活動等，以落實公民文化權，計列4,908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230		2. 辦理社區生活美學、社區營造、社區文化、特色產業及社區藝術展演(含行動美學館)之調查、研究、編輯及出版等業務所需經費，計列5,684千元，其項目包括：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711		(1) 因應業務需要教育訓練費，計列72千元。
0231 保險費	1,214		(2) 辦理各項活動郵電通訊費，計列34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320		(3) 資訊等相關設備維護費，計列230千元。
0251 委辦費	30		(4) 辦理志工隊、研習活動、展演活動及講座等保險費，計列1,214千元。
0271 物品	4,344		(5) 編印各類叢書、畫冊、文化研習活動簡章、手冊等經費，計列3,498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3,350		(6) 辦理各項活動訊息宣傳，計列330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5		3. 結合策略聯盟之民間社團推動生活美學業務、社會教育、社區營造、社區文化、特色產業、社區藝術展演(含行動美學館)等，及相關活動之輔導與人才訓練、研習之策劃及執行等業務，計列19,397千元，其項目包括：
0291 國內旅費	566		(1) 租用辦理生活美學活動所需設備、設施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111		
0294 運費	1,238		
0300 設備及投資	376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76		
0319 雜項設備費	100		
0400 獎補助費	6,108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908		
0475 獎勵及慰問	1,200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71,36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租金，計列711千元。</p> <p>(2)志工訓練、社造人才培訓及各類文化研習、社會教育活動講師鐘點費、各類藝術文化活動之評審費、委請專業顧問費、專業諮詢出席費、編印各類叢書之撰稿費等，計列3,320千元。</p> <p>(3)協助辦理生活美學業務推展業務委外派遣人力4人費用，計列2,200千元。</p> <p>(4)委託辦理生活美學業務研究案等，計列30千元。</p> <p>(5)辦理文薈獎—全國身心障礙者文藝獎徵選及推廣活動，計列2,800千元（含獎勵金1,000千元）。</p> <p>(6)辦理文化藝術研習、展演及日常各項藝文活動等所需物品，計列4,344千元。</p> <p>(7)辦理藝術下鄉、社區藝文、文化人才培育等活動及推動生活美學，培養民眾美感體驗等，計列3,822千元。</p> <p>(8)各項設備設施維護費，計列55千元。</p> <p>(9)國內出差旅費566千元，展演作品運費1,238千元，合共1,804千元。</p> <p>(10)辦理兩岸文化交流赴大陸地區旅費，計列111千元。</p> <p>(11)書法、設計競賽等獎金，計列200千元（獎勵金）。</p> <p>4.推動業務資訊化及各項設備費，計列376千元，其項目包括：</p> <p>(1)購置資訊設備，計列276千元（資本門）。</p> <p>(2)本館新館所需展演設施設備等，計列100千元（資本門）。</p>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 館業務				合 計
合 計	71,367				71,367
0100 人事費	24,131				24,131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4,700				14,70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144				1,144
0111 獎金	3,150				3,150
0121 其他給與	352				352
0131 加班值班費	1,230				1,230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423				423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512				1,512
0151 保險	1,620				1,620
0200 業務費	39,022				39,022
0201 教育訓練費	222				222
0202 水電費	3,762				3,762
0203 通訊費	1,340				1,340
0215 資訊服務費	248				248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711				711
0221 稅捐及規費	200				200
0231 保險費	1,404				1,404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320				3,320
0251 委辦費	30				30
0271 物品	5,525				5,525
0279 一般事務費	19,071				19,071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348				348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4				54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97				397
0291 國內旅費	922				922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111				111
0294 運費	1,258				1,258
0299 特別費	99				99
0300 設備及投資	2,010				2,010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1,200				1,200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 館業務				合 計
0304 機械設備費	282				282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76				276
0319 雜項設備費	252				252
0400 獎補助費	6,204				6,204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908				4,908
0475 獎勵及慰問	1,296				1,296

本  
頁  
空  
白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4,700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144	
六、獎金	3,150	
七、其他給與	352	
八、加班值班費	1,230	超時加班費625千元，未逾該科目90年度實支數8成計632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423	
十、退休離職儲金	1,512	
十一、保險	1,620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24,131	

國立彰化生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2			0061000000 文化部主管	19	19	-	-	-	-	-	-	2	2	1	1	-	-
	5		006140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 所屬	19	19	-	-	-	-	-	-	2	2	1	1	-	-
		3	5361400500 生活美學業務	19	19	-	-	-	-	-	-	2	2	1	1	-	-
		2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 務	19	19	-	-	-	-	-	-	2	2	1	1	-	-

活美學館  
明細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22	22	22,901	23,141	-240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以業務費預計進用派遣人力4人經費2,200千元，編列於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	-	-	-	-	-	22	22	22,901	23,141	-240	
-	-	-	-	-	-	22	22	22,901	23,141	-240	
-	-	-	-	-	-	22	22	22,901	23,141	-240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公務轎車	4	98.04	1,800	1,668	24.57	41	34	32	4482-WG。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1.04	125	312	24.57	8	2	3	LL6-419。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2.03	125	312	24.57	8	2	3	ACX-5933。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合計				2,292		56	38	38	

## 附 錄 四

###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分預算

#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

## 分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附錄四	1- 3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附錄四	4- 5
三、人事費分析表.....	附錄四	7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附錄四	8- 9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附錄四	10

**臺南生活美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69,228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南部七縣市社區生活美學、社區營造、社會教育、文化創意產業及社區藝術展演等活動之策劃及執行。
2. 各項社區文化之調查、研究、編輯及出版。
3. 社區相關文物之典藏管理。
4. 辦理社區營造、社區藝術展演等相關活動之輔導與人才訓練、研習之策劃及執行。
5. 國內社區營造活動交流。

預期成果：

1. 提升南部地方生活美學藝術及人文素養。
2. 深耕地方文化內涵，提升生活品質。
3. 連結觀光與文化，帶動文化經濟之發展。
4. 提高一般民眾文化水準，實現安和樂利的社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24,250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預算員額21人，包括職員18人、工友1人、技工1人及駕駛1人，依規定編列人事費24,250千元。
0100 人事費	24,25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4,516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180		
0111 獎金	3,501		
0121 其他給與	336		
0131 加班值班費	1,454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184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450		
0151 保險	1,629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24,971		
0200 業務費	23,277		
0201 教育訓練費	120		
0202 水電費	7,050		
0203 通訊費	511		
0215 資訊服務費	55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450		
0221 稅捐及規費	24		
0231 保險費	358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4		
0271 物品	1,196		
0279 一般事務費	6,141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2,00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4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128		
0291 國內旅費	460		

**臺南生活美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69,22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94 運費	5		備耗材等，計列4,128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37		10. 國內出差旅費、短程車資及運費等，計列502千元。
0299 特別費	99		11. 首長特別費，計列99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1,658		12. 辦公室、機電設備整修及增置，計列1,013千元（資本門）。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582		
0304 機械設備費	431		13. 購置辦公設備、資訊設備及電腦軟體，計列645千元（資本門）。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00		
0319 雜項設備費	345		14. 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計列36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36		
0475 獎勵及慰問	36		
03 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20,007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	本計畫共需經費20,007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7,862		1. 辦理社區營造及文創產業之調查研究及策劃執行所需活動、出版品及刊物印刷等，計列2,957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100		
0203 通訊費	240		2. 辦理長青生活美學研習及生活美學相關之調查研究及策劃執行所需活動計畫，計列3,686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63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300		3. 辦理與社區生活美學、社區文化相關之各項藝文美學研習班教學及推廣活動計畫，計列4,782千元。
0231 保險費	304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723		4. 推廣藝術教育、社區生活美學、社區藝術展演活動之策劃及執行所需經費，計列6,437千元，其項目包括：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5		(1) 辦理社區藝術展演巡迴活動、藝術市集、戶外生活美學展演、展演活動交通、運送及保險、傳統藝術教育研習、演出、員工及志工教育訓練研習、志工保險交通、出版品印製等，計列1,951千元。
0271 物品	910		(2) 各項生活美學、藝術教育、藝文展演活動、藝術下鄉、館際、館校、社團合作及藝術文化交流活動等，計列3,283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5,906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1		(3) 辦理南部七縣市區域美學及文化活動計畫，計列1,203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728		
0294 運費	552		
0295 短程車資	10		
0300 設備及投資	135		5. 辦理演藝廳、展覽室、生活美學展示中心、研習班及長青生活大學設備購置及整修等，
0319 雜項設備費	135		
0400 獎補助費	2,01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000		
0475 獎勵及慰問	10		

**臺南生活美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69,22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計列135千元（資本門）。 6.捐助南部七縣市民間團體辦理各項生活美學、藝文展演、藝術教育、文創產業活動及社區營造等，計列2,000千元。 7.表揚本館優良志工獎金，計列10千元（獎勵金）。

**臺南生活美學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 館業務				合 計
合 計	69,228				69,228
0100 人事費	24,250				24,25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4,516				14,516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180				1,180
0111 獎金	3,501				3,501
0121 其他給與	336				336
0131 加班值班費	1,454				1,454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184				184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450				1,450
0151 保險	1,629				1,629
0200 業務費	41,139				41,139
0201 教育訓練費	220				220
0202 水電費	7,050				7,050
0203 通訊費	751				751
0215 資訊服務費	613				613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750				750
0221 稅捐及規費	24				24
0231 保險費	662				662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817				8,817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5				5
0271 物品	2,106				2,106
0279 一般事務費	12,047				12,047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2,000				2,00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4				54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149				4,149
0291 國內旅費	1,188				1,188
0294 運費	557				557
0295 短程車資	47				47
0299 特別費	99				99
0300 設備及投資	1,793				1,793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582				582

**臺南生活美學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 館業務				合 計
0304 機械設備費	431				431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00				300
0319 雜項設備費	480				480
0400 獎補助費	2,046				2,046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000				2,000
0475 獎勵及慰問	46				46

本  
頁  
空  
白

**臺南生活美學館**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4,516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180	
六、獎金	3,501	
七、其他給與	336	
八、加班值班費	1,454	104年度超時加班費769千元，未逾該科目90年度實支數八成。
九、退休退職給付	184	
十、退休離職儲金	1,450	
十一、保險	1,629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24,250	

臺南生活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2			0061000000 文化部主管	18	19	-	-	-	-	-	-	1	1	1	1	1	1
	5		006140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 所屬	18	19	-	-	-	-	-	-	1	1	1	1	1	1
		3	5361400500 生活美學業務	18	19	-	-	-	-	-	-	1	1	1	1	1	1
		3	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 務	18	19	-	-	-	-	-	-	1	1	1	1	1	1

美學館  
明細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21	22	22,796	24,052	-1,256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以業務費預計進用派遣人力7人經費3,100千元，編列於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	-	-	-	-	-	21	22	22,796	24,052	-1,256	
-	-	-	-	-	-	21	22	22,796	24,052	-1,256	
-	-	-	-	-	-	21	22	22,796	24,052	-1,256	

**臺南生活美學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公務轎車	4	98.05	1,800	1,668	24.57	41	34	20	6513WQ。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 199-QGH、200-QGH。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9.03	49	624	24.57	15	3	8	
	合計				2,292		56	37	28	

## 附 錄 五

###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分預算

#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 分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附錄五	1- 3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附錄五	4- 5
三、人事費分析表.....	附錄五	7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附錄五	8- 9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附錄五	10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55,252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花東地區生活美學主題展計畫。
2. 扶植補助花東地區機關團體辦理生活美學、社區營造、文化創意特色活動。
3. 辦理花東地區生活美學展覽系列活動。
4. 辦理花東地區生活美術、舞蹈、藝文、社區營造參訪活動。
5. 補助花東生活美學協會辦理生活美學、社區營造、文化創意特色活動。
6. 設置花東地區生活美學推動平台。
7. 辦理社區營造、生活美學等活動人才訓練研習之策劃宣傳及執行。
8. 出版美學講義教材及刊物。
9. 辦理花東地區原住民族文化藝術相關活動。

預期成果：

1. 強化花東文化創意產業的競爭力，全面與國際接軌，厚植多元臺灣。
2. 以文化提升凝聚政策、提升花東藝文創新永續經營。
3. 以文化突圍，創造臺灣新形象，以文化帶動地方發展，加強啓發花東藝文思想及公民社會價值。
4. 厚植藝文原創，累積花東地區加入國際市場能量。
5. 以文化為價值核心推動花東自然旅遊及人文觀光，使花東成為亞洲觀光重鎮。
6. 提升花東地區生活美學、舞蹈、藝文水準。
7. 培植多元臺灣，全面與國際接軌，強化文化創意產業的國際競爭力，加強東部地區區域特色及族群文化的文化底蘊。
8. 促進東部地區文化觀光事業發展，凝聚地方文化資源與民眾參與，以提升常民生活美學素養與內涵。
9. 促進花東地區原住民族文化發展，推動原住民族文化藝術活動，以提升與保存原住民族文化。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22,448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預算員額19人，包括職員17人及工友2人，依規定編列人事費22,448千元。
0100 人事費	22,448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3,686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760		
0111 獎金	3,142		
0121 其他給與	335		
0131 加班值班費	955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732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243		
0151 保險	1,595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9,702		
0200 業務費	8,455		1. 辦理員工在職進修、教育訓練及相關法規研討會，計列20千元。 2. 水費20千元，電費1,106千元，合共1,126千元。 3. 郵資152千元、電話費300千元，數據通訊費342千元，合共794千元。 4. 館內行政資訊系統維護費，計列50千元。 5. 公務車輛牌照稅、燃料費及其他規費，計列14千元。 6. 辦理館舍產物保險費，計列20千元。 7. 辦理標案審查出席費、員工講習鐘點費、人員甄選考試及其他作業費，計列62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20		
0202 水電費	1,126		
0203 通訊費	794		
0215 資訊服務費	50		
0221 稅捐及規費	14		
0231 保險費	2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2		
0271 物品	410		
0279 一般事務費	4,491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55,25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420		8.辦公室物品及油料費，計列410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3		9.文具紙張、印刷、獎牌製作、廣告、業務聯繫、接待、協調、館舍保全、清潔勞力外包及司機委外工資及員工文康活動等費用，計列1,974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71		
0291 國內旅費	625		
0299 特別費	99		10.協助辦理事務業務委外派遣人力5人費用，計列2,517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11,205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8,517		11.辦公房舍維護整修費用，計列420千元。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40		12.車輛養護費及辦公器具保養費，計列53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2,448		13.公務用儀器及設備養護費，計列271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42		14.因業務需要之國內出差旅費及聘請講師於台澎金馬等地區所需之差旅費，計列625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42		15.首長特別費，計列99千元。
			16.展演大樓禮堂屋頂整修及二樓研習教室整修工程（含設計、監造）8,517千元，美學綜合大樓新建工程內部設備費1,095千元，本館電腦設備、大樓冷氣及其他辦公設備汰換1,593千元，合共11,205千元（資本門）。
			17.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42千元。
03 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13,102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本計畫共需經費13,102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9,822		1.辦理社區生活美學、社區營造、社區文化、特色產業及社區藝術展演及相關活動之推廣、調查、研究、編輯及出版等，計列9,822千元，其項目包括：
0231 保險費	50		(1)辦理花東地區生活美學主題展、常設展業務活動所需要保險費，計列5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90		(2)辦理推動花東地區生活美學理念各項業務活動所需要出席費、講師鐘點費、評鑑裁判費及表演費，計列1,290千元。
0251 委辦費	400		(3)辦理花東地區生活美學講座活動委辦費，計列400千元。
0271 物品	644		(4)辦理各項活動所需之物品，消耗品360千元、非消耗品284千元，合共644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6,464		(5)協助辦理生活美學業務推展業務委外派遣人力2人費用，計列1,003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790		
0293 國外旅費	84		
0294 運費	100		
0400 獎補助費	3,28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000		
0475 獎勵及慰問	280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55,25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6)辦理活動所需之印刷、錄影費、宣傳費、印製文化景觀書籍、美學月刊及教育宣導計畫等，計列5,461千元。 (7)因業務需要之國內出差旅費，計列790千元。 (8)辦理沖繩及花東島嶼文化交流所需國外旅費，計列84千元。 (9)辦理各項展覽活動所需之運費，計列100千元。 2.輔導花東地區生活美學協會及社團，辦理各項文化藝術產業及生活美學相關活動所需之獎補助費，計列3,280千元（含獎勵金280千元）。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 館業務				合 計
合 計	55,252				55,252
0100 人事費	22,448				22,448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3,686				13,686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760				760
0111 獎金	3,142				3,142
0121 其他給與	335				335
0131 加班值班費	955				955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732				732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243				1,243
0151 保險	1,595				1,595
0200 業務費	18,277				18,277
0201 教育訓練費	20				20
0202 水電費	1,126				1,126
0203 通訊費	794				794
0215 資訊服務費	50				50
0221 稅捐及規費	14				14
0231 保險費	70				7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352				1,352
0251 委辦費	400				400
0271 物品	1,054				1,054
0279 一般事務費	10,955				10,955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420				42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3				53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71				271
0291 國內旅費	1,415				1,415
0293 國外旅費	84				84
0294 運費	100				100
0299 特別費	99				99
0300 設備及投資	11,205				11,205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8,517				8,517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40				240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 館業務				合 計
0319 雜項設備費	2,448				2,448
0400 獎補助費	3,322				3,322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000				3,000
0475 獎勵及慰問	322				322

本  
頁  
空  
白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3,686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760	
六、獎金	3,142	
七、其他給與	335	
八、加班值班費	955	超時加班費414千元，未逾該科目90年度實支數8成計584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732	
十、退休離職儲金	1,243	
十一、保險	1,595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22,448	

國立臺東生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2			0061000000 文化部主管	17	18	-	-	-	-	-	-	2	2	-	-	-	-
	5		006140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 所屬	17	18	-	-	-	-	-	-	2	2	-	-	-	-
		3	5361400500 生活美學業務	17	18	-	-	-	-	-	-	2	2	-	-	-	-
		4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 務	17	18	-	-	-	-	-	-	2	2	-	-	-	-

活美學館  
明細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19	20	21,493	22,192	-699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以業務費預計進用派遣人力7人經費3,520千元。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預計進用派遣人力5人，經費2,517千元。 (2)生活美學業務推展，預計進用派遣人力2人，經費1,003千元。
-	-	-	-	-	-	19	20	21,493	22,192	-699	
-	-	-	-	-	-	19	20	21,493	22,192	-699	
-	-	-	-	-	-	19	20	21,493	22,192	-699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公務轎車	4	99.02	1,798	1,668	24.57	41	34	14	4235-WV。 國立臺東生活 美學館。
	合計				1,668		41	34	14	